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州證券

Central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2002年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南省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中文公司名稱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在香港以「中州證券」名義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0137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獨立董事獨立性自查情況的專項報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審計報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非經營性資金佔用及其他關聯資金往來的專項說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陳志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曾崧)》、《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賀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張東明(離任)》、《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2024年度工作報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對會計師事務所2024年度履職情況評估報告和履行監督職責情況報告》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年審會計師履職情況評估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魯智禮

中國，河南
2025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魯智禮先生；非執行董事李興佳先生、張秋雲女士、唐進先生及田聖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勇先生、曾崧先生及賀俊先生。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要求，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就公司 2024 年度在任的独立董事张东明女士、陈志勇先生、曾崧先生、贺俊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张东明女士、陈志勇先生、曾崧先生、贺俊先生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1-5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合并利润表	3
—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 母公司利润表	9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144

审计报告

XYZH/2025BJA12B003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原证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原证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 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定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原证券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93.27 亿元、人民币 14.45 亿元、人民币 0.50 亿元和人民币 1.14 亿元，已确认的减值准备余额总计为 6.91 亿元。 管理层运用预期损失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于阶段一和阶段二的上述金融资产，管理层运用包含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等关键参数的计量模型评估减值准备。对于阶段三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上述金融资产，管理层通过预估未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计量减值准备。 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所包含的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主要包括：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使用的前瞻性信息和权重。 由于中原证券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使用了复杂的模型，运用了大量的参数和数据，并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且上述金融资产及减值准备金额重大，因此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有关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的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六 3、7、9、10。	我们就管理层减值评估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 了解与计提预期信用减值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选取样本执行审计程序，检查相关金融资产的逾期信息、抵押资产价值、融资人或发行人的信用状况、负面信息等情况，评价管理层作出的上述金融资产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的合理性； 检查管理层评估减值准备时所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参数的可靠性，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及前瞻性调整等，评价其一贯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在选取样本的基础上，评价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违约损失率的合理性；检查债务人和担保人的财务信息、抵押物或查封资产的市场价值等信息，对金融资产的可回收金额做出考量。 评价与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相关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



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原证券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交易性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176.29 亿元、人民币 1.14 亿元和人民币 5.79 亿元，年末公允价值变动余额总计为人民币-6.43 亿元。 中原证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是以市场数据和估值模型相结合为基础，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输入值。大部分输入值来源于能够可靠获取的数据。当可观察的输入值无法可靠获取时，即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情形下，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进行恰当估计，这当中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 由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较为复杂，且在确定估值模型使用的输入值时涉及管理层判断的程度重大，我们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有关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和交易性金融负债的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六 8、10、26 和附注十一。	我们就管理层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评估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 了解与金融资产估值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并执行相关的控制有效性测试； 对于股票、固定收益类债券投资，有活跃市场报价的，我们以活跃市场合理的报价源为基础对其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对于没有活跃市场报价的限售期股票、流动性较差的公司债券、新三板股票和停牌股票，我们在公司估值的基础上对其采用的方法或模型进行复核； 对于二三层级的金融资产，我们根据金融资产的特点实施相应的估值审核程序；对于私募基金、资管计划及理财产品，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二、三层级的金融资产，这些产品无法获得相同或类似资产可比市场交易价格，我们通过获取基金的审计报告、GP 报告等，利用这些报告，合理评估私募基金、资管计划及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对非上市股权投资（如非公开市场专项投资）我们在公司估值的基础上，复核其估值模型、方法和参数； 评价与金融资产估值相关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



四、其他信息

中原证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原证券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原证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原证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原证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原证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原证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原证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布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陈一舟



中国注册会计师：

戴慧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4,400,984,039.97	9,977,189,628.79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12,005,245,325.90	8,158,103,606.55
结算备付金	六、2	4,531,325,343.18	3,449,978,421.75
其中：客户备付金		4,280,886,570.91	3,326,385,837.63
融出资金	六、3	9,326,761,787.66	7,604,853,831.45
衍生金融资产	六、4	16,126,760.68	27,910,148.17
存出保证金	六、5	1,216,799,648.55	1,086,792,208.93
应收款项	六、6	331,013,831.49	421,115,609.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六、7	1,445,001,679.44	1,010,201,346.03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8	17,629,247,370.42	24,271,207,692.01
债权投资	六、9	49,846,701.66	120,370,451.85
其他债权投资	六、10	114,330,970.55	410,921,462.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11	1,400,000.00	1,4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六、12	905,250,626.42	1,443,058,245.16
投资性房地产	六、13	18,193,072.87	24,481,026.28
固定资产	六、14	184,631,837.37	184,463,914.69
在建工程	六、15	225,069,712.95	189,352,396.39
使用权资产	六、16	122,494,321.95	162,370,774.73
无形资产	六、17	264,549,238.93	282,630,372.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8	586,488,128.84	593,075,296.91
商誉	六、19	7,268,756.37	7,268,756.37
其他资产	六、20	237,564,250.77	433,042,189.06
资产总计		51,614,348,080.07	51,701,683,772.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六、23	7,008,341.66	
应付短期融资款	六、24	3,896,489,565.69	4,075,723,383.58
拆入资金	六、25	3,962,603,712.35	3,297,906,994.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六、26	578,887,667.66	1,389,611,181.03
衍生金融负债	六、4	1,996,580.00	18,033,779.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六、27	5,289,084,372.35	10,602,387,479.57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六、28	16,476,010,375.54	11,538,050,603.00
应付职工薪酬	六、33	433,567,876.54	515,503,839.70
应交税费	六、29	41,403,810.37	26,436,859.31
应付款项	六、30	205,338,964.19	873,013,344.30
合同负债	六、31	2,400,665.20	7,881,833.37
应付债券	六、32	6,112,729,880.19	4,721,201,165.26
租赁负债	六、34	114,709,864.43	159,674,911.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8	6,619,866.41	20,759,933.82
其他负债	六、35	202,678,184.19	304,998,778.26
负债合计		37,331,529,726.77	37,551,184,086.55
股东权益：			
股本	六、36	4,642,884,700.00	4,642,884,700.00
资本公积	六、37	6,260,122,106.33	6,269,993,825.68
其他综合收益	六、38	78,049,511.11	63,695,070.78
盈余公积	六、39	1,013,452,026.42	1,002,549,897.12
一般风险准备	六、40	1,707,222,955.93	1,681,171,705.39
未分配利润	六、41	358,503,723.78	242,467,397.11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4,060,235,023.57	13,902,762,596.08
少数股东权益		222,583,329.73	247,737,089.83
股东权益合计		14,282,818,353.30	14,150,499,685.9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1,614,348,080.07	51,701,683,772.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89,925,164.42	1,968,016,572.87
利息净收入	六、42	244,705,312.27	126,068,459.51
其中：利息收入		828,108,569.66	813,456,863.57
利息支出		583,403,257.39	687,388,404.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六、43	810,071,316.09	745,988,329.71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642,907,031.27	531,862,054.50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6,282,928.18	91,944,011.98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4,479,998.61	48,701,535.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4	512,347,592.51	873,177,476.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105,673.19	-23,173,922.6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5	-198,814,850.10	-96,656,528.1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5,640.68	387,802.13
其他业务收入	六、46	306,773,258.72	300,815,779.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7	3,427,741.26	40,069.74
其他收益	六、48	12,870,434.35	18,195,183.98
二、营业总支出		1,485,899,142.55	1,758,744,134.17
税金及附加	六、49	12,902,288.08	11,154,411.12
业务及管理费	六、50	1,142,505,105.72	1,381,597,398.39
信用减值损失	六、51	19,811,034.92	55,036,615.4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六、52	17,722,815.48	13,044,185.59
其他业务成本	六、53	292,957,898.35	297,911,523.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4,026,021.87	209,272,438.70
加：营业外收入	六、54	36,707,776.37	6,269,169.20
减：营业外支出	六、55	5,440,011.55	3,293,044.41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35,293,786.69	212,248,563.49
减：所得税费用	六、56	13,400,146.28	10,024,758.34
五、净利润（净亏以“-”号填列）		221,893,640.41	202,223,805.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以“-”号填列）		221,893,640.41	202,223,805.15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5,847,400.51	211,601,553.51
少数股东损益		-23,953,760.10	-9,377,748.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354,440.33	771,826.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354,440.33	771,826.0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354,440.33	771,826.0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0,391.86	-3,952,584.1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46,948.96	42,307,818.15
3.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41,209.01	-44,950,186.83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798,308.52	7,366,778.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6,248,080.74	202,995,631.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0,201,840.84	212,373,379.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953,760.10	-9,377,748.3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六、57	0.0530	0.045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30	0.0456

法定代表人：


4101056003611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良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交易性金融工具净减少额		5,966,532,744.1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92,572,920.13	1,879,587,086.2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65,000,000.00	1,795,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715,468,630.09
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09,704,059.21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4,937,959,772.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8	940,884,542.46	1,135,472,826.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02,949,979.31	5,635,232,612.19
交易性金融工具净增加额			2,068,690,896.4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46,047,099.20	639,767,188.77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5,308,387,751.69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32,839,613.63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747,546,876.80	582,154,291.72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311,616,204.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1,536,188.39	1,057,624,059.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090,529.35	181,995,236.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8	1,437,333,259.86	1,260,682,903.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34,781,318.92	6,102,530,78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58	4,168,168,660.39	-467,298,168.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65,268,307.42	1,948,806,922.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735,268.75	90,973,706.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09,594.56	719,938.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8,213,170.73	2,040,500,567.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528,380.90	149,393,386.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528,380.90	149,393,386.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684,789.83	1,891,107,180.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7,867,1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74,089,304.26	8,721,254,081.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81,089,304.26	8,729,121,181.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66,360,948.72	9,499,957,252.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6,374,355.14	357,078,279.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00,000.00	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8	80,204,665.86	200,076,302.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42,939,969.72	10,057,111,834.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149,334.54	-1,327,990,652.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55,640.68	387,802.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91,547,144.08	96,206,162.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93,530,130.84	13,297,323,968.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58	18,885,077,274.92	13,393,530,130.8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2,486,371,278.43	8,550,531,169.86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11,453,067,614.42	7,730,567,433.48
结算备付金		3,647,427,636.26	2,680,558,952.00
其中：客户备付金		3,201,337,204.68	2,457,296,427.57
融出资金		9,245,318,527.54	7,477,731,878.81
衍生金融资产		16,126,760.68	27,801,748.17
存出保证金		437,965,250.69	399,505,469.12
应收款项	十七、1	39,231,018.74	323,798,652.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34,997,153.41	966,171,800.3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466,228,022.06	21,760,263,800.20
其他债权投资		114,330,970.55	410,921,462.71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4,426,207,083.94	4,826,207,083.94
投资性房地产		14,934,613.80	21,153,862.58
固定资产		168,405,756.46	169,060,819.16
在建工程		225,069,712.95	189,352,396.39
使用权资产		113,666,900.53	138,989,177.50
无形资产		260,893,604.53	279,498,159.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7,171,555.81	391,274,709.40
其他资产	十七、2	128,569,621.92	261,409,676.97
资产总计		48,632,915,468.30	48,874,230,819.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3,257,399,734.85	4,075,723,383.58
拆入资金		3,962,603,712.35	3,297,906,994.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3,811,867.81	811,046,276.67
衍生金融负债		1,996,580.00	18,033,779.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289,084,372.35	10,601,958,426.84
代理买卖证券款		14,340,297,512.20	9,736,870,859.14
应付职工薪酬		403,186,877.16	486,377,132.41
应交税费		38,162,336.61	17,144,733.87
应付款项		203,320,096.93	858,784,459.23
合同负债		2,039,339.59	2,018,113.19
应付债券		6,122,735,578.82	4,093,649,002.32
租赁负债		105,702,583.48	136,547,35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20,602.39	438,286.06
其他负债		143,364,428.98	184,171,076.67
负债合计		34,095,525,623.52	34,320,669,882.41
股东权益：			
股本		4,642,884,700.00	4,642,884,700.00
资本公积		6,606,160,370.84	6,606,160,370.84
其他综合收益		5,508,599.81	1,502,859.86
盈余公积		1,013,452,026.42	1,002,549,897.12
一般风险准备		1,628,187,209.55	1,610,571,866.54
未分配利润		641,196,938.16	689,891,242.44
股东权益合计		14,537,389,844.78	14,553,560,936.8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8,632,915,468.30	48,874,230,819.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85,333,709.49	1,656,123,211.05
利息净收入	十七、4	204,184,232.24	124,761,356.62
其中：利息收入		751,406,283.52	768,683,856.14
利息支出		547,222,051.28	643,922,499.5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十七、5	719,044,687.48	607,257,499.11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68,344,887.37	431,840,468.77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9,607,745.29	88,516,671.00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4,328,823.74	27,995,48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6	211,291,489.07	807,766,561.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110,503.58	87,437,291.0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001.79	63,128.47
其他业务收入		15,917,164.94	11,005,460.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4,035.41	14,636.62
其他收益		12,328,598.56	17,817,277.65
二、营业总支出		1,126,054,889.21	1,219,898,144.53
税金及附加		10,961,456.31	9,441,058.05
业务及管理费	十七、7	973,251,189.96	1,189,687,365.08
信用减值损失		-9,079,773.06	19,643,966.0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50,000,000.00	
其他业务成本		922,016.00	1,125,755.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278,820.28	436,225,066.52
加：营业外收入		3,239,502.96	2,767,015.09
减：营业外支出		4,444,800.74	2,305,621.56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58,073,522.50	436,686,460.05
减：所得税费用		-14,607,339.53	36,425,597.84
五、净利润（净亏以“-”号填列）		72,680,862.03	400,260,862.2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以“-”号填列）		72,680,862.03	400,260,862.21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05,739.95	-2,642,368.6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05,739.95	-2,642,368.6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46,948.96	42,307,818.15
3.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41,209.01	-44,950,186.83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686,601.98	397,618,493.5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交易性金融工具净减少额		5,815,865,349.1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50,976,698.60	1,584,357,223.3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65,000,000.00	1,795,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950,269,000.00
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25,731,000.00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4,603,426,653.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446,068.23	710,430,528.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62,514,769.02	5,165,787,752.23
交易性金融工具净增加额			3,238,562,732.6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76,175,995.13	523,342,390.18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5,307,910,219.17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66,864,633.33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790,988,712.78	613,991,155.81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554,796,761.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1,357,626.60	930,630,087.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090,299.77	155,151,411.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6,178,765.66	781,154,84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95,566,252.44	6,797,629,387.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七、8	3,666,948,516.58	-1,631,841,635.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8,921,719.20	2,499,526,470.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787,891.28	58,495,355.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45,290.77	2,775,963.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4,154,901.25	2,560,797,788.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027,376.63	144,090,079.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027,376.63	144,090,079.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127,524.62	2,416,707,709.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71,920,000.00	8,711,96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1,920,000.00	8,711,968,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859,862,000.00	9,367,948,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73,459,819.98	346,547,369.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930,703.45	66,581,517.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91,252,523.43	9,781,076,886.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667,476.57	-1,069,108,886.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001.79	63,128.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七、8	4,893,716,515.98	-284,179,684.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03,798,588.51	11,487,978,273.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97,515,104.49	11,203,798,588.51

法定代表人：


4101059001511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印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喜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24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42,884,700.00	6,606,160,370.84	1,502,859.86	1,002,549,897.12	1,610,571,866.54	689,891,242.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642,884,700.00	6,606,160,370.84	1,502,859.86	1,002,549,897.12	1,610,571,866.54	689,891,242.4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005,739.95	10,902,129.30	17,615,343.01	-48,694,304.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05,739.95			72,680,862.03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902,129.30	17,615,343.01	-121,375,166.31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02,129.30		-10,902,129.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615,343.01	-17,615,343.01
3. 对股东的分配						-92,857,694.00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642,884,700.00	6,606,160,370.84	5,508,599.81	1,013,452,026.42	1,628,187,209.55	641,196,938.16
						14,537,389,844.7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42,884,700.00	6,606,160,370.84	4,145,228.54	942,510,767.79	1,524,335,145.01	468,406,423.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642,884,700.00	6,606,160,370.84	4,145,228.54	942,510,767.79	1,524,335,145.01	468,406,423.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642,368.68	60,039,129.33	86,236,721.53	221,484,818.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42,368.68			400,260,862.2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0,039,129.33	86,236,721.53	-178,776,043.76
1. 提取盈余公积				60,039,129.33		-60,039,129.3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6,236,721.53	-86,236,721.53
3. 对股东的分配						-32,500,192.90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642,884,700.00	6,606,160,370.84	1,502,859.86	1,002,549,897.12	1,610,571,866.54	689,891,242.44
						14,553,560,936.8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2002年10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326号)批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或“公司”或“本公司”)在河南财政证券公司、安阳市信托投资公司证券营业部合并重组的基础上,联合其他符合条件的公司增资扩股组建而成。公司于2002年11月8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人民币103,379万元。公司成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开业批复,收购了原河南证券所属的证券营业部和证券服务部等证券类资产。

2008年1月15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3,379万元变更为人民币203,351.57万元。

2008年6月10日,中国证监会核准河南投资集团受让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持有的公司19,670.42万股股份(占注册资本9.673%)以及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持有的公司71,525.36万股股份(占注册资本35.173%)。股权变更完成后,河南投资集团合计持有公司91,195.78万股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4.846%)。

2011年9月22日,中国证监会核准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渤海产业投资基金)持有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资格,并受让许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60,800万股股份(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9.899%)。

2014年6月25日,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发行598,100,000股H股并上市,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H股港币2.51元,股票简称:中州证券,股票代码:01375。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及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1070号),在本公司完成该次发行后,国有股东河南投资集团、安钢集团、平煤神马、安阳经开、江苏苏豪、神火集团、焦作经开、深圳广晟和鹤壁建投分别将其持有的40,994,778股、8,842,345股、3,738,231股、2,432,074股、1,348,575股、884,166股、678,113股、449,525股和442,193股股份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上述9家划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合计59,810,000股。2014年10月28日,公司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2,631,615,700元。

2015年8月3日,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H股股票592,119,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H股港币4.28元。2015年8月14日,公司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223,734,700元。

2016年11月18日,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7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和河南省国资委《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A 股国有股权管理方案及国有股转持的批复》(豫国资产权[2015]26 号),按本次发行 700,000,000 股计算,国有股东河南投资集团、安钢集团、平煤神马、安阳经开、江苏苏豪、神火集团、焦作经开、深圳广晟和鹤壁建投分别将其持有的 47,979,175 股、10,348,840 股、4,375,124 股、2,846,433 股、1,578,336 股、1,034,804 股、793,645 股、526,112 股和 517,531 股股份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上述 9 家划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合计 70,000,000 股。

2017 年 1 月 3 日,公司 A 股在上交所挂牌上市。2017 年 2 月 16 日,公司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3,923,734,700 元。

2018 年 2 月 12 日起,公司通过场内股份回购的形式回购部分 H 股股票。2018 年 5 月 18 日,公司 H 股回购实施完毕。公司累计回购 H 股 54,664,000 股。2018 年 7 月 11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869,070,700 元。

2020 年 7 月 30 日,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773,814,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A 股人民币 4.71 元。2020 年 9 月 4 日,公司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4,642,884,700 元。

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000744078476K 的营业执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发行股份总数 464,288.47 万股,注册资本为 464,288.47 万元,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总部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控股股东为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财政厅。

公司属金融行业,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业务包括:证券经纪业务(证券经纪、财富管理以及分销金融产品)、投资银行业务(股权融资及财务顾问以及债券融资)、信用业务(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及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投资管理业务(资产管理、直接投资以及基金管理)、期货业务、自营业务、境外业务、总部及其他业务(股权交易中心以及研究业务等)。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已批准设立并已开业的证券营业部 74 家;拥有已批准设立的分公司 30 家;拥有二级控股子公司 5 家,即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原期货)、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鼎开源)、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股权中心)、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中州国际)、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州蓝海),三级控股子公司 7 家,即豫新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简称豫新投资)、河南开元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开元私募)、中州国际证券有限公司(简称中州国际证券)、中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州国际投资)、中州国际融资有限公司(简称中



州国际融资)、WendingZhongyuanCompanyLimited、中州国际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州国际金融)。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和结构化主体。

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及相关规定，以及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披露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客户交易结算资金、金融工具、证券承销业务、受托资产管理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收入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 12 个月为一个营业周期,相关的资产、负债流动性的划分均以营业周期为标准进行划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集团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集团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股东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营业支出总额、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



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



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其中: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币现金流量采用交易当期平均汇率。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同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的合同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资产分类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iii)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iii)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该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



业务模式反映了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在确定一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考虑的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是指金融工具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指相关金融工具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本集团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本集团改变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得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集团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本集团对债务工具资产和权益工具资产的分类具体如下：

①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本集团基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债务工具划分为以下三种计量类别：

以摊余成本计量：如果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如果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核算。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对于不满足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条件的资产，本集团将其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②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属于权益工具：

a.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b.将来须用或可用发行人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如为非衍生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发行人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权益工具投资全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但管理层已做出不可撤销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外。本集团对上述指定的政策为，将不以取得投资收益为目的的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时，将其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析。

(3) 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但以下情况除外：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以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由于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应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而确认的金融负债。当该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本集团根据该转让收取的对价确认金融负债，并在后续期间确认因该负债产生的所有费用。

③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4)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负债

金融资产或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确定：a.扣除已偿还的本金；b.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c.扣除计提的累计信用减值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应当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工具: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在本集团确定对其收取的权利成立时进行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①企业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②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负债

本集团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a.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b.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六十八条规定,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5)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②租赁应收款;

③合同资产;

④本集团发行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和满足一定条件的财务担保合同。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集团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通常本集团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来计量损失准备。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并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相关的损失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种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第 1 阶段: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第 2 阶段: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第 3 阶段: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本附注“十、2.信用风险”。

(6)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时,参考类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现行价格或利率,调整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1. 融资融券业务核算办法

融资融券业务是指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担保物的经营活动。融资融券业务,分为融资业务和融券业务两类。

公司融出的资金,确认应收债权,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公司融出资金减值准备参照金融资产减值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详见本附注“四、10.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公司融出的证券,不终止确认该证券,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

公司对客户融资融券并代客户买卖证券时,作为证券经纪业务进行会计处理。

12.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与公司自有资金分开核算,并在“货币资金”等项目中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公司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收到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全额存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与客户进行相关的结算。公司接受客户委托通过证券交易所代理买卖证券,与客户清算时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加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小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减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公司代理客户买卖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与客户办理上述买卖证券款项清算时确认收入。公司向客户统一结息,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13.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核算办法

买入返售交易按照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等),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

卖出回购交易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等)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卖出回购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本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根据合约的履约保障比例的情况,充分考虑融资主体的信用状



况,合同期限,以及担保证券流动性、限售情况、集中度、波动性、履约保障情况等因素,设置不同的预警线和平仓线,其中平仓线一般不低于130%。

(1) 对于维持担保比例大于平仓线且未逾期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划分为“阶段一”;

(2) 对于维持担保比例大于100%,小于等于平仓线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或者本金或利息发生逾期,且逾期天数小于90日,划分为“阶段二”;

(3) 对于维持担保比例小于等于100%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或者本金或利息发生逾期,且逾期天数超过90日,划分为“阶段三”。

对于阶段一和阶段二的上述金融资产,本集团运用包含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信用风险敞口等关键参数的风险参数模型法评估减值准备;对于阶段三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上述金融资产,管理层考虑了前瞻性因素,通过预估未来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现金流,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本集团计算违约损失率考虑的主要因素有:担保品的市值、可变现能力及处置周期,融资人的信用状况及还款能力等。

其他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见本附注“四、10.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



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营业用房屋	40	5.00	2.38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在 2,000.00 元以上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营业用房屋、非营业用房屋、简易房、建筑物、机器设备、动力设备、交通运输设备、电子设备、通讯设备、电器设备、安全防卫设备、办公设备，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营业用房屋	40	5.00	2.38
非营业用房屋	35	5.00	2.71
简易房	5	5.00	19.00
建筑物	20	5.00	4.75
机械设备	10	5.00	9.50
动力设备	15	5.00	6.33
通讯设备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电器设备	5	5.00	19.00
安全防卫设备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5	5.00	19.00
其他运输设备	8	5.00	11.88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交易席位费、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取得之日起，按其使用年限平均摊销；交易席位费、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0.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1.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2.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 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集团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集团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员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本集团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和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集团职工在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参加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的企业年金计划。本集团年金所需费用由本集团和职工共同缴纳,本集团缴费总额为职工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8%,职工个人缴费为本人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2%。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本集团实施的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由于这部分职工不再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内退计划符合职工薪酬准则规定的确认条件时,按照内退计划规定,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之间期间、集团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24.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金额。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5. 一般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

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和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关于证券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规定,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根据《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中国证监会公告[2018]39 号)和《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计提资产管理业务风险准备金;根据《重要货币市场基金监管暂行规定》计提基金销售业务风险准备金;根据《证券法》和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的规定,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 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为降低债券的偿付风险,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经 2013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债券存续期间提高任意盈余公积金比例和一般风险准备金比例,其中任意盈余公积金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 5%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 11%提取,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在债券剩余存续期间,任意盈余公积金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按照当期净利润弥补亏损后的 12%提取。

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联合发布《重要货币市场基金监管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23]42 号)的规定,基金销售机构应当建立重要货币市场基金风险准备金机制,每月从重要货币市场基金的全部销售收入中计提的风险准备金比例不得低于 20%,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上季末重要货币市场基金销售保有规模的 0.25%时可以不再提取。

26. 收入确认原则

本集团收入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指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客户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履约义务是指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提供服务的承诺。既包括合同中明确的



承诺,也包括客户基于本集团已公开宣布的政策、特定声明或以往的习惯做法等于合同订立时合理预期本集团将履行的承诺。

本集团于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若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客户买卖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证券买卖交易日确认收入。

证券承销收入,于本集团完成承销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于受托管理合同到期,与委托单位结算时,按照合同规定的比例计算应由公司享受的收益或承担的损失,确认为当期的收益或损失。合同规定公司按约定比例收取管理费和业绩报酬费的,则分期确认管理费和业绩报酬收益。

发行保荐、财务顾问业务、投资咨询业务收入,根据合约条款,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的过程中确认收入,或于履约义务完成的时点确认。

(2) 利息收入

在相关的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收到时,按资金使用时间和约定的



利率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在当期到期返售的,按返售价格与买入价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在当期没有到期的,期末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提利息确认为当期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确认为当期收入。

(3) 投资收益

本集团将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其他债权投资时,取得的价款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的和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4) 现货贸易收入及服务收入

本公司之子公司豫新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涉及现货贸易收入及服务收入。对于现货贸易收入,其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通常在综合考虑了若干因素的基础上,以履行每一单项履约义务时点确认收入,这些因素包括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对于服务收入,于服务已经提供及收取金额可以合理估算时予以确认。

27.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公司的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包括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单一资产管理业务和专项资产管理业务。公司受托经营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单一资产管理业务和专项资产管理业务,以托管客户或集合计划为主体,独立建账,独立核算,不在公司财务报表内列示。

28.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



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0. 租赁

在合同开始,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1)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2) 后续计量

本集团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本集团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租赁变更,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本集团租赁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缴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32. 套期会计

本集团按照套期关系,将套期保值划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

(1) 对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①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②在套期开始时,本集团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③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a.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b.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c.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2) 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

①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②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



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但不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则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3) 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①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a.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b.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②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a.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b.对于不属于前一条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本集团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①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 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对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则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①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②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③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④套期关系不再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在适用套期关系再平衡的情况下,企业应当首先考虑套期关系再平衡,然后评估套期关系是否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终止套期会计可能会影响套期关系的整体或其中一部分,在仅影响其中一部分时,剩余未受影响的部分仍适用套期会计。

(6) 信用风险敞口的公允价值选择

当使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信用衍生工具管理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信用风险敞口时,可以在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初始确认时、后续计量中或尚未确认时,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并同时作出书面记录,但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敞口的主体(如借款人或贷款承诺持有人)与信用衍生工具涉及的主体相一致;

-金融工具的偿付级次与根据信用衍生工具条款须交付的工具的偿付级次相一致。

33.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



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34.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终止经营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界定为终止经营: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35.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衍生金融工具和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债权类为无风险利率、信用溢价和流动性溢价;股权类为估值乘数和流动性折价。

第三层级的公允价值以本集团的评估模型为依据确定,例如现金流折现模型。本集团还会考虑初始交易价格,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近期交易,或者可比金融工具的完全第三方交易。于2024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资产在估值时使用贴现率等重大不可观察的输入值,但其公允价值对这些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无重大敏感性。

本集团采用市场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集团确定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市场乘数、对流动性折价进行估计等,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36. 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开展融资类业务(含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回购等)形成的资产,以及货币市场拆出(借出)资金或证券、应收款项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基于上述金融资产的分类与性质,结合自身风险管理实践及减值指引的相关要求,以概率加权平均为基础,综合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和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建立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上述金融工具的减值损失。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相关假设、参数、数据来源和计量程序均需本集团作出专业的判断,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结果产生影响。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如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本附注“十、2.信用风险”。

(2) 商誉减值准备

本集团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3)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本集团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4)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5) 合并范围的确定

评估本集团是否作为投资者控制被投资企业时须考虑所有事实及情况。控制的定义包含以下三项要素：(1) 拥有对被投资者的权力；(2) 通过参与被投资者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3) 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者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倘若有事实及情况显示上述一项或多项要素发生了变化，则本集团需要重新评估其是否对被投资企业构成控制。

对于本集团管理的结构化主体(如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等)，本集团会评估其所持有结构化主体连同其管理人报酬所产生的可变回报的最大风险敞口是否足够重大以致表明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若本集团对管理的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则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3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度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五、 税 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25%
增值税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征收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57 号）的规定，公司执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适用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中州国际及其附属香港地区子公司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相关规定适用 16.5%的综合利得税税率。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原币	折算 汇率 [注 1]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73,338.23			121,206.68
人民币	59,987.33	1.0000	59,987.33	61,459.82	1.0000	61,459.82
港币	10,272.85	0.9260	9,513.06	61,428.47	0.9062	55,667.71
加元	760.00	5.0498	3,837.84	760.00	5.3673	4,079.15
银行存款			14,296,599,461.89			9,686,435,108.53
自有存款			2,291,354,135.99			1,528,331,501.98
人民币	1,573,161,866.41	1.0000	1,573,161,866.41	1,292,799,921.32	1.0000	1,292,799,921.32
美元	90,729,350.54	7.1884	652,198,863.45	23,930,918.82	7.0827	169,495,480.87
港币	71,207,531.14	0.9260	65,941,022.13	72,556,523.38	0.9062	65,752,172.61
澳元	14.62	4.5070	65.89	47,292.37	4.8484	229,292.51
欧元	6,951.90	7.5257	52,317.88	6,951.65	7.8592	54,634.42
加元	0.04	5.0498	0.20	0.04	5.3673	0.22
泰铢	0.15	0.2126	0.03	0.15	0.2074	0.03
客户存款			12,005,245,325.90			8,158,103,606.55
人民币	11,881,018,207.40	1.0000	11,881,018,207.40	8,091,817,817.52	1.0000	8,091,817,817.52
美元	1,351,550.60	7.1884	9,715,490.00	2,559,690.14	7.0827	18,129,513.23
港币	123,657,324.19	0.9260	114,511,628.50	53,139,718.59	0.9062	48,156,275.80
其他货币资金			104,311,239.85			290,633,313.58
人民币	104,311,239.85	1.0000	104,311,239.85	290,633,313.58	1.0000	290,633,313.58
合计			14,400,984,039.97			9,977,189,628.79

注 1：披露折算汇率保留四位小数，实际折算汇率为六位小数，折算关系可能存在尾差。
本报告中其他类似披露同。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自有信用资金			682,267,152.89			5,015,052.38
人民币	682,267,152.89	1.0000	682,267,152.89	4,853,442.33	1.0000	4,853,442.33
港币		0.9260		178,334.24	0.9062	161,610.05
客户信用资金			946,433,443.78			482,766,712.67
人民币	926,081,044.26	1.0000	926,081,044.27	418,406,075.91	1.0000	418,406,075.91
美元	130,080.29	7.1884	935,069.68	2,475,623.70	7.0827	17,534,099.98
港币	20,968,132.94	0.9260	19,417,329.83	51,672,371.81	0.9062	46,826,536.78
合计			1,628,700,596.67			487,781,765.05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人民币 831,020,416.40 元，主要是香港子公司存放款项。

(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使用受限制的银行存款共计人民币 26,002,214.08 元，均为本公司因开展资产管理业务而存放在银行的风险准备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管业务风险准备金	26,002,214.08	23,487,092.3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250,000.00
合计	26,002,214.08	27,737,092.38

2. 结算备付金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公司自有备付金			250,438,772.27			123,592,584.12
人民币	250,086,148.59	1.0000	250,086,148.59	123,592,573.15	1.0000	123,592,573.15
港币	380,774.63	0.9260	352,612.54		0.9062	
美元	1.55	7.1884	11.14	1.55	7.0827	10.97
客户普通备付金			3,818,259,497.08			2,984,987,457.62
人民币	3,809,364,273.10	1.0000	3,809,364,273.10	2,976,767,216.44	1.0000	2,976,767,216.44
美元	995,834.59	7.1884	7,158,457.37	1,016,803.58	7.0827	7,201,714.72
港币	1,875,476.88	0.9260	1,736,766.61	1,123,928.47	0.9062	1,018,526.46
客户信用备付金			462,627,073.83			341,398,380.01
人民币	462,627,073.83	1.0000	462,627,073.83	341,398,380.01	1.0000	341,398,380.01
合计			4,531,325,343.18			3,449,978,421.75



3. 融出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		
其中：个人	9,200,706,620.57	7,440,114,286.25
机构	72,908,137.65	60,146,266.68
减：减值准备	28,296,230.68	22,528,674.12
境内小计	9,245,318,527.54	7,477,731,878.81
境外		
其中：个人	81,938,289.27	61,454,752.90
机构	55,556,977.88	119,347,366.55
减：减值准备	56,052,007.03	53,680,166.81
境外小计	81,443,260.12	127,121,952.64
账面价值合计	9,326,761,787.66	7,604,853,831.45

(2) 融出资金担保物类别

担保物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	663,322,335.49	300,734,425.68
债券	83,339,089.37	101,840,928.12
股票	23,151,634,093.39	18,373,982,388.47
基金	576,075,165.90	455,642,504.79
合计	24,474,370,684.15	19,232,200,247.06

4. 衍生金融工具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商品期货				193,240,973.80	182,570.00	1,006,896.76
减：可抵消的暂收暂付款					182,570.00	1,006,896.76
利率互换				109,890,000,000.00	87,644,815.14	
减：可抵消的暂收暂付款					87,644,815.14	
国债期货				5,122,801,565.82	3,465,893.94	
减：可抵消的暂收暂付款					3,465,893.94	
股指期货				210,928,531.47		1,401,271.47
减：可抵消的暂收暂付						1,401,271.4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款						
收益互换				21,441,313.58	7,276,331.39	
场外期权				29,403,544.10	7,966,829.29	
场内期权				157,106,012.00	883,600.00	1,996,580.00
合计				115,624,921,940.77	16,126,760.68	1,996,580.00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商品期货				292,288,544.53		207,540.07
减: 可抵消的暂收暂付款						207,540.07
利率互换				97,020,000,000.00	19,621,428.21	
减: 可抵消的暂收暂付款					19,621,428.21	
国债期货				11,958,508,900.72	25,318,985.30	
减: 可抵消的暂收暂付款					25,318,985.30	
股指期货				78,284,604.62	683,024.62	
减: 可抵消的暂收暂付款					683,024.62	
收益互换				408,292,672.54		9,086,154.39
场外期权				1,461,300,652.51	27,202,732.17	6,763,945.00
场内期权				181,602,870.46	707,416.00	2,183,680.00
合计				111,400,278,245.38	27,910,148.17	18,033,779.39

5. 存出保证金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交易保证金			1,049,349,211.44			1,070,568,192.53
人民币	1,048,383,003.44	1.0000	1,048,383,003.44	1,069,619,293.53	1.0000	1,069,619,293.53
港币	500,000.00	0.9260	463,020.00	500,000.00	0.9062	453,110.00
美元	70,000.00	7.1884	503,188.00	70,000.00	7.0827	495,789.00
信用保证金			9,623,078.96			6,640,165.20
人民币	9,623,078.96	1.0000	9,623,078.96	6,640,165.20	1.0000	6,640,165.20
履约保证金			157,827,358.15			9,583,851.20
人民币	157,827,358.15	1.0000	157,827,358.15	9,583,851.20	1.0000	9,583,851.20
合计			1,216,799,648.55			1,086,792,208.93



6.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款项（注 1）	626,241,864.08	634,712,442.78
应收客户清算款	5,278,534.94	312,806.75
应收管理费	51,015,084.82	59,191,389.33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14,916,054.80	15,894,472.71
应收融资客户款项	5,609,195.54	5,832,797.37
应收场外业务交易款	31,441,313.58	308,673,293.60
应收股权处置款（注 2）	156,039,977.32	54,528,480.00
应收债权资产包（注 2）	112,426,721.70	
其他	8,012,891.00	13,189,163.47
减：坏账准备（按简化模型计提）	679,967,806.29	671,219,236.90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331,013,831.49	421,115,809.11

注 1：公司根据股票质押业务融资人发生违约后法院强制执行的结果，将未获清偿的部分转入应收款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余额为 626,241,864.08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626,241,864.08 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占应收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余额的 100.00%。

注 2：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定向减资的方式减少对参股子公司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减资款以现金和资产形式支付，应收股权处置款及应收债权资产包主要为上述事项形成。

(2) 按组合方式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38,274,753.91	92.81	674,357,482.35	71.87
单项小计	938,274,753.91	92.81	674,357,482.35	71.87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1 年以内	41,348,082.21	4.09	206,740.41	0.50
1-2 年	8,519,366.89	0.84	425,968.34	5.00
2-3 年	10,169,555.30	1.01	1,016,955.53	10.00
3-4 年	6,628,129.93	0.65	1,325,625.99	20.00
4-5 年	1,929,205.48	0.19	578,761.64	30.00
5 年以上	4,112,544.06	0.41	2,056,272.03	50.00
组合小计	72,706,883.87	7.19	5,610,323.94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1,010,981,637.78	100.00	679,967,806.29	

(续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71,457,717.69	61.47	664,481,581.87	98.96
单项小计	671,457,717.69	61.47	664,481,581.87	98.96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1 年以内	387,171,516.49	35.44	1,935,857.58	0.50
1-2 年	12,279,555.30	1.12	613,977.77	5.00
2-3 年	10,558,081.99	0.97	1,055,808.20	10.00
3-4 年	5,802,760.96	0.53	1,160,552.20	20.00
4-5 年	2,805,737.56	0.26	841,721.27	30.00
5 年以上	2,259,476.02	0.21	1,129,738.01	50.00
组合小计	420,877,128.32	38.53	6,737,655.03	
合计	1,092,334,846.01	100.00	671,219,236.90	

(3) 期末应收款项余额中应收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292,776.96 元, 为计提的应收资产管理费收入。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款项性质或内容	账龄
单位 1	258,438,936.40	25.56	258,438,936.40	应收股票质押款	1-2 年
单位 2	181,150,400.00	17.92	181,150,400.00	应收股票质押款	4-5 年
单位 3	128,457,200.00	12.70	128,457,200.00	应收股票质押款	4-5 年
单位 4	101,511,497.32	10.04	507,557.49	股权转让款	1 年以内
单位 5	58,195,327.68	5.76	58,195,327.68	应收股票质押款	2-3 年
合计	727,753,361.40	71.98	626,749,421.57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质押式回购	1,159,016,090.40	305,392,570.51
股票质押式回购	484,192,659.70	904,184,979.44
约定购回式证券		3,009,369.26
减：减值准备	198,207,070.66	202,385,573.18
合计	1,445,001,679.44	1,010,201,346.03

(2) 按金融资产种类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	484,192,659.70	907,194,348.70
债券	1,159,016,090.40	305,392,570.51
减：减值准备	198,207,070.66	202,385,573.18
账面价值	1,445,001,679.44	1,010,201,346.03

(3) 担保物类别

担保物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股票	1,080,936,742.20	1,850,388,342.63
债券	367,773,178.70	
合计	1,448,709,920.90	1,850,388,342.63
其中：可出售或可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其中：已出售或已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注：对于通过交易所操作的国债逆回购交易，因其为交易所自动撮合并保证担保物足值，因此无法获知对手方质押库信息，故上述担保物公允价值未包括交易所国债逆回购所取得的担保物资产的公允价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上述交易所国债逆回购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82,744.00 万元和 30,525.80 万元。

(4) 股票质押式回购融出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期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84,813,621.99	82,041,490.51
3 个月-1 年	201,025,404.38	575,688,817.67



期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上		
已逾期	198,353,633.33	246,454,671.26
合计	484,192,659.70	904,184,979.44

(5) 股票质押式回购按减值阶段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285,839,026.37		198,353,633.33	484,192,659.70
减值准备	652,872.33		197,554,198.33	198,207,070.66
账面价值	285,186,154.04		799,435.00	285,985,589.04
担保物价值	1,080,137,307.20		799,435.00	1,080,936,742.20

(续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657,730,308.18		246,454,671.26	904,184,979.44
减值准备	1,972,693.89		200,407,826.69	202,380,520.58
账面价值	655,757,614.29		46,046,844.57	701,804,458.86
担保物价值	1,759,639,551.63		83,393,185.00	1,843,032,736.63

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成本合计
债券	12,020,038,900.84		12,020,038,900.84	12,249,520,123.32		12,249,520,123.32
公募基金	3,533,193,947.39		3,533,193,947.39	3,535,807,063.87		3,535,807,063.87
股票/股权	740,789,774.22		740,789,774.22	1,210,781,350.36		1,210,781,350.36
银行理财产品	25,260,043.36		25,260,043.36	25,000,000.00		25,000,000.00
券商资管产品	60,263,754.13		60,263,754.13	67,698,060.30		67,698,060.30
私募基金及合伙企业	1,142,344,601.77		1,142,344,601.77	1,004,333,480.05		1,004,333,480.05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初始成本合计
其他	107,356,348.71		107,356,348.71	112,143,776.61		112,143,776.61
合计	17,629,247,370.42		17,629,247,370.42	18,205,283,854.51		18,205,283,854.51

(续表)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初始成本合计
债券	19,651,578,605.94		19,651,578,605.94	19,786,150,062.56		19,786,150,062.56
公募基金	1,304,685,499.45		1,304,685,499.45	1,333,420,172.28		1,333,420,172.28
股票/股权	840,279,124.07		840,279,124.07	1,081,097,145.65		1,081,097,145.65
银行理财产品	58,508,802.33		58,508,802.33	58,000,000.00		58,000,000.00
券商资管产品	772,615,727.08		772,615,727.08	773,994,916.53		773,994,916.53
私募基金及 合伙企业	1,150,034,991.40		1,150,034,991.40	1,037,348,358.90		1,037,348,358.90
其他	493,504,941.74		493,504,941.74	459,200,000.00		459,200,000.00
合计	24,271,207,692.01		24,271,207,692.01	24,529,210,655.92		24,529,210,655.92

注：“其他”主要系信托计划、结构性存款及基金资管计划。

(2) 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融出证券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中分别包含融出证券人民币 12,201,501.73 元和人民币 2,661,822.87 元。

(3) 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受限原因	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债券	质押用于回购融资、债券借贷	5,498,908,884.27	10,797,226,684.80
债券	债券违约	35,345,400.00	29,405,934.81
债券	存续期内不得转让		5,000,000.00
券商资管产品	底层信托资产未到期	1,196,100.00	1,196,100.00
券商资管产品	锁定期或封闭期无法退出	54,070,205.57	13,050,487.72



项目	受限原因	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公募基金	已融出证券	12,201,501.73	2,661,822.87
股票	首发后限售、挂牌前机构类限售	26,282,039.43	23,750,347.80
结构性存款	固定期限	15,013,541.67	
信托计划	固定期限	35,205,109.59	
银行理财产品	锁定期或封闭期无法退出	15,114,886.18	

9.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信托计划	115,983,969.95		90,261,669.95	25,722,300.00
私募债	159,324,413.53		159,324,413.53	
资管计划	183,071,098.68		158,946,697.02	24,124,401.66
合计	458,379,482.16		408,532,780.50	49,846,701.66

(续表)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信托计划	190,725,846.42		93,447,439.61	97,278,406.81
私募债	156,556,487.87		156,556,487.87	
资管计划	182,038,742.06		158,946,697.02	23,092,045.04
合计	529,321,076.35		408,950,624.50	120,370,451.85

(2)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08,950,624.50	408,950,624.50
2024年1月1日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8,887,044.05	8,887,044.05
本年转回				
本年核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其他转出			12,072,813.71	12,072,813.7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767,925.66	2,767,925.6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08,532,780.50	408,532,780.50

10. 其他债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国债	50,448,417.85	1,228,602.74	735,082.15	52,412,102.74	
地方债	55,305,622.61	65,917.81	6,547,327.39	61,918,867.81	62,390.21
合计	105,754,040.46	1,294,520.55	7,282,409.54	114,330,970.55	62,390.21

(续表)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国债	201,421,761.58	2,994,587.69	328,738.42	204,745,087.69	
地方债	158,223,077.29	2,129,617.48	1,078,672.71	161,431,367.48	198,011.19
企业债	42,966,626.88	1,432,647.54	345,733.12	44,745,007.54	52,657.70
合计	402,611,465.75	6,556,852.71	1,753,144.25	410,921,462.71	250,668.89

(2)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50,668.89			250,668.89
2024年1月1日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7,336.28			7,336.28
本年核销				
其他转出	180,942.40			180,942.40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2,390.21			62,390.21

(3) 变现有限制的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受限原因	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地方债	质押用于回购融资	49,535,094.25	
国债	质押用于转融通业务	46,302,949.35	42,292,691.53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货会员资格	1,400,000.00	1,400,000.00
合计	1,400,000.00	1,4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其他说明

根据中国期货业协会发布的《期货公司财务处理实施细则》，本公司之子公司将期货会员资格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943,004,822.25	1,478,891,569.69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943,004,822.25	1,478,891,569.6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7,754,195.83	35,833,324.53
长期股权投资净值	905,250,626.42	1,443,058,245.1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账面价值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注 1]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96,317,592.86			68,387,101.50	550,391.86		-24,597,377.47			740,657,708.75	
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注 2]	352,334,659.17		354,508,857.52	2,174,198.35							
河南盛通聚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6,167,902.19		75,969,605.19	-198,297.00							
河南金鼎盛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1,076,381.30		50,494,996.59	-581,384.71							
洛阳市开元科技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5,790,550.66		29,160,000.00	1,609,765.49						8,240,316.15	
河南大河财立方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32,698,312.28			1,822,279.01			-1,350,000.00			33,170,591.29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106,960.36			-366,479.64				-3,708,903.36		28,031,577.36	3,708,903.36
民权县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9,968,894.11		10,000,000.00	-9,829,978.92						10,138,915.19	
新乡中鼎科技成果转化基金(有限合伙)	19,951,277.90			-1,521,444.52						18,429,833.38	
中证焦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457,390.37			-1,362,119.28						18,095,271.09	
河南省中联装备制造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19,021,635.71		14,100,000.00							4,921,635.71	
中原环资科技有限公司	16,046,950.18		16,046,950.18								
洛阳德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577,745.47			-1,452,228.47						11,125,517.00	
郑州大河智信科技股份公司	12,158,167.88		12,000,000.00	-158,167.88							
洛阳国宏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1,044,727.86			443,885.40						11,488,613.26	
鹤壁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8,908,735.15			-231,079.99						8,677,655.16	
卫辉市中鼎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85,419.04			-17,102.35						3,968,316.69	
河南交广融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968,039.42			-43,293.39						3,924,746.0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账面价值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注1]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鹤壁经开电子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68,316.71			-18,072.49						1,950,244.22	
濮阳创赢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664,755.93		1,693,202.79	28,446.86							
漯河华瑞永磁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662,457.43
郑州麦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376,024.42		1,885,626.31	509,601.89							
郑州农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5,916.36		208,164.38							797,751.98	12,473,406.77
汤阴县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84,343.22			-1,443.78						982,899.44	
河南投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37,546.61			-88,512.89						649,033.72	
河南嘟嘟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		240,000.00								298,473.38
河南省锐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59,488.46
上蔡县丰拓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4,946,823.89
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3,354,112.56
2242257 Ontario Inc.											6,250,529.98
合计	1,443,058,245.16		567,807,402.96	59,105,673.19	550,391.86		-25,947,377.47	-3,708,903.36		905,250,626.42	37,754,195.83

注 1：本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账面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检查，结合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其他因素，评估其减值迹象，并在此基础上实施减值测算，报告期内，本集团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708,903.36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累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7,754,195.83 元。

注 2：本集团本年处置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持股比例由 39.00%减少至 7.576%，不再具有重大影响，调整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3,909,920.74	43,909,920.74
2.本年增加金额	2,468,906.50	2,468,906.50
(1) 固定资产转入	2,468,906.50	2,468,906.50
3.本年减少金额	15,113,174.44	15,113,174.44
(1) 转入固定资产	15,113,174.44	15,113,174.44
4.年末余额	31,265,652.80	31,265,652.8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9,428,894.46	19,428,894.46
2.本年增加金额	1,869,493.21	1,869,493.21
(1) 计提或摊销	990,720.63	990,720.63
(2) 固定资产转入	878,772.58	878,772.58
3.本年减少金额	8,225,807.74	8,225,807.74
(1) 转入固定资产	8,225,807.74	8,225,807.74
4.年末余额	13,072,579.93	13,072,579.9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8,193,072.87	18,193,072.87
2.年初账面价值	24,481,026.28	24,481,026.28

1)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无尚未办妥产权证的情况。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账面价值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原值	526,494,933.29	520,142,181.7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累计折旧	341,863,095.92	335,678,267.03
减：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4,631,837.37	184,463,914.69

（2）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及电器设备	交通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60,970,835.42	316,729,209.39	20,774,850.90	21,667,286.01	520,142,181.72
2.本年增加金额	15,113,174.44	29,978,038.31		259,505.72	45,350,718.47
（1）购置		29,978,038.31		259,505.72	30,237,544.03
（2）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5,113,174.44				15,113,174.44
3.本年减少金额	2,468,906.50	28,974,186.29	5,423,429.57	2,183,938.24	39,050,460.60
（1）处置或报废		28,974,186.29	5,423,429.57	2,183,938.24	36,581,554.10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468,906.50				2,468,906.50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9,711.50	10,275.00	2,507.20	52,493.70
5.年末余额	173,615,103.36	317,772,772.91	15,361,696.33	19,745,360.69	526,494,933.29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71,252,018.46	229,684,590.74	19,003,045.04	15,738,612.79	335,678,267.03
2.本年增加金额	12,660,804.79	27,330,872.55	285,637.41	1,423,019.20	41,700,333.95
（1）计提	4,434,997.05	27,330,872.55	285,637.41	1,423,019.20	33,474,526.21
（2）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8,225,807.74				8,225,807.74
3.本年减少金额	878,772.58	27,358,433.18	5,222,936.73	2,096,656.49	35,556,798.98
（1）处置或报废		27,358,433.18	5,222,936.73	2,096,656.49	34,678,026.40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78,772.58				878,772.58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0,047.78	10,259.27	986.87	41,293.92
5.年末余额	83,034,050.67	229,687,077.89	14,076,004.99	15,065,962.37	341,863,095.9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90,581,052.69	88,085,695.02	1,285,691.34	4,679,398.32	184,631,837.37
2.年初账面价值	89,718,816.96	87,044,618.65	1,771,805.86	5,928,673.22	184,463,914.69

1）本年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额为 33,474,526.21 元。



-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重要闲置的固定资产。
- 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 4)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固定资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建造	225,069,712.95		225,069,712.95	189,352,396.39		189,352,396.39
合计	225,069,712.95		225,069,712.95	189,352,396.39		189,352,396.39

(2) 重要在建工程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自建办公楼	189,352,396.39	35,717,316.56			225,069,712.95
合计	189,352,396.39	35,717,316.56			225,069,712.95

- (3)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在建工程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6.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43,961,624.64	343,961,624.64
2.本年增加金额	47,572,201.29	47,572,201.29
(1)租入	47,572,201.29	47,572,201.29
3.本年减少金额	110,064,053.11	110,064,053.11
(1)租赁到期	38,768,627.34	38,768,627.34
(2)其他	71,295,425.77	71,295,425.77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42,089.34	342,089.34
5.年末余额	281,811,862.16	281,811,862.16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81,590,849.91	181,590,849.91
2.本年增加金额	58,249,951.69	58,249,951.69
(1)计提	58,249,951.69	58,249,951.6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3.本年减少金额	80,695,479.77	80,695,479.77
(1)租赁到期	38,768,627.34	38,768,627.34
(2)其他	41,926,852.43	41,926,852.43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72,218.38	172,218.38
5.年末余额	159,317,540.21	159,317,540.21
三、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22,494,321.95	122,494,321.95
2.年初账面价值	162,370,774.73	162,370,774.73

注：“其他”主要系租赁合同变更及分支机构场所迁址、撤销等。

(2)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使用权资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软件	交易席位费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09,776,051.68	28,937,110.00	105,480,246.53	2,344,188.67	646,537,596.88
2.本年增加金额	52,753,856.38		175,505.14		52,929,361.52
3.本年减少金额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946.00	9,910.00			15,856.00
5.年末余额	562,535,854.06	28,947,020.00	105,655,751.67	2,344,188.67	699,482,814.4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07,642,440.35	28,467,333.24	25,710,809.70	2,086,641.52	363,907,224.81
2.本年增加金额	68,322,272.68	16,666.76	2,639,955.78	41,509.44	71,020,404.66
3.本年减少金额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946.00				5,946.00
5.年末余额	375,970,659.03	28,484,000.00	28,350,765.48	2,128,150.96	434,933,575.4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86,565,195.03	463,020.00	77,304,986.19	216,037.71	264,549,238.93
2.年初账面价值	202,133,611.33	469,776.76	79,769,436.83	257,547.15	282,630,372.0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本年计提无形资产摊销额为 71,020,404.66 元。

(3)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重大无形资产。

(4)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形资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41,838,250.01	350,612,112.63	1,358,748,760.27	329,894,415.12
应付职工薪酬	301,568,186.20	75,392,046.55	349,319,436.56	87,329,859.14
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44,020,105.73	97,483,839.62	465,050,918.74	98,748,012.97
待结转承销收支	3,299,339.60	824,834.90	3,024,843.12	756,210.78
预提费用	41,110,445.44	10,277,611.36	30,444,853.96	7,611,213.49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3,193,631.92	798,407.98	728,081.24	182,020.31
期货风险准备金	422,299.44	105,574.86	422,299.44	105,574.86
其他	337,200,807.89	80,595,559.41	448,505,375.39	105,182,023.24
合计	2,572,653,066.23	616,089,987.31	2,656,244,568.72	629,809,329.9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537,964.40	134,491.10	32,545.72	8,136.4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282,409.54	1,820,602.39	1,753,144.24	438,286.06
其他	137,066,525.58	34,266,631.39	228,190,177.32	57,047,544.33
合计	144,886,899.52	36,221,724.88	229,975,867.28	57,493,966.8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601,858.47	586,488,128.84	36,734,033.00	593,075,296.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601,858.47	6,619,866.41	36,734,033.00	20,759,933.82



19. 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企业合 并形成	外币报表折 算差额	处置	其他	
中原期货股份有 限公司[注 1]	7,268,756.37					7,268,756.37
中州国际融资有 限公司[注 2]	15,279,078.91		334,169.79			15,613,248.70
合计	22,547,835.28		334,169.79			22,882,005.07

注 1: 本公司于 2007 年非同一控制下收购了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豫粮期货经纪有限公司”)55.68%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与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注 2: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州国际于 2016 年非同一控制下收购中州国际融资(原名为“泛亚金融有限公司”)100%股权, 合并对价 24,416,272.00 港币, 合并日中州国际融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7,556,040.59 港币, 差额 16,860,231.41 港币, 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后计入商誉。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外币报表折 算差额	处置	其他	
中原期货股份有 限公司						
中州国际融资有 限公司	15,279,078.91		334,169.79			15,613,248.70
合计	15,279,078.91		334,169.79			15,613,248.70

上述被投资单位产生的主要现金流独立于本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且本公司对上述子公司均单独进行经营管理, 因此, 每个子公司构成一个资产组,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被分配至相对应的子公司以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商誉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

本集团针对收购中州国际融资产生的商誉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针对收购中原期货产生的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 本公司根据中原期货的发展规划及行业发展趋势对未来若干年的财务预算和适用的折现率预计该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超过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以稳定期增长率判断, 该增长率不超出资产组所涉及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本公司采用的预测期为 5 年。中原期货资产组所使用的现金流量税前折现率为 12.00%,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0%, 该折现率和加权平均增长率反映了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和长期增长预期。其他预测现金流入或流出



有关的可收回金额估计值的主要假设包括预测收入及收入利润率，该估计值是根据该资产组过往的表现及管理层对市场变化的预期而确定。预测期内，中原期货资产组收入增长率为 15.00%，平均利润率 20.97%。稳定期内，中原期货资产组利润率为 24.61%。中原期货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大于其账面价值，未发生减值。

20. 其他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48,929,126.86	230,943,169.55
抵债资产	62,382,700.00	12,165,744.13
待摊费用	16,251,671.16	18,304,952.02
长期待摊费用	35,588,211.55	45,879,186.91
待转承销费用	3,406.25	305,805.01
大宗商品存货		107,365,768.25
应收结算担保金	10,049,607.61	10,049,604.49
预缴企业所得税	39,737,859.45	1,016,794.89
其他	24,621,667.89	7,011,163.81
合计	237,564,250.77	433,042,189.06

(2) 其他应收款

1) 按明细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	61,996,850.20	74,968,817.81
押金	11,080,439.81	16,663,113.31
保证金	1,518,000.00	163,001,703.94
其他	21,241,333.72	24,893,433.98
减：坏账准备	46,907,496.87	48,583,899.49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48,929,126.86	230,943,169.55

2) 按组合方式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913,802.38	39,263,803.96	98.37	204,148,644.82	39,246,978.29	19.22
单项小计	39,913,802.38	39,263,803.96	98.37	204,148,644.82	39,246,978.29	19.22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
其中: 1 年以内	26,392,165.51	131,960.85	0.50	34,932,277.65	174,661.39	0.50
1-2 年	10,030,790.44	501,539.52	5.00	12,906,541.63	645,327.08	5.00
2-3 年	3,691,710.24	369,171.02	10.00	8,740,365.98	874,036.60	10.00
3-4 年	3,297,715.00	659,542.88	20.00	4,410,274.42	882,054.88	20.00
4-5 年	1,368,707.19	410,612.16	30.00	2,168,207.63	650,462.29	30.00
5 年以上	11,141,732.97	5,570,866.48	50.00	12,220,756.91	6,110,378.96	50.00
组合小计	55,922,821.35	7,643,692.91		75,378,424.22	9,336,921.20	
合计	95,836,623.73	46,907,496.87		279,527,069.04	48,583,899.49	

3)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9,336,921.20	39,246,978.29	48,583,899.49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1,987.50	11,987.5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4,838.17	4,838.17
本年转回		1,685,790.61		1,685,790.61
本年核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549.82		4,549.82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643,692.91	39,263,803.96	46,907,496.87

(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改造款等	45,879,186.91	9,394,696.24	19,698,059.47	12,387.87	35,588,211.55
合计	45,879,186.91	9,394,696.24	19,698,059.47	12,387.87	35,588,211.55

(4) 委托贷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22,135,377.29	22,135,377.29
减: 减值准备	22,135,377.29	22,135,377.29
委托贷款账面价值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1. 融出证券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融出证券	12,201,501.73	3,676,678.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01,501.73	2,661,822.87
—转融通融入证券		1,014,856.00
转融通融入证券总额		1,828,500.00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融券业务无重大合约逾期。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2.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1) 变动明细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其他转出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76,208,840.93	8,004,413.10			134,983.68	84,348,237.7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71,219,236.90	8,726,292.63			22,276.76	679,967,806.2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8,583,899.49	4,838.17	1,685,790.61		4,549.82	46,907,496.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02,385,573.18	74,237.16	4,252,739.68			198,207,070.66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408,950,624.50	8,887,044.05		12,072,813.71	2,767,925.66	408,532,780.5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50,668.89		7,336.28	180,942.40		62,390.21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0,070,146.72	60,076.38				10,130,223.10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22,135,377.29					22,135,377.29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信用减值准备小计	1,439,804,367.90	25,756,901.49	5,945,866.57	12,253,756.11	2,929,735.92	1,450,291,382.6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5,833,324.53	3,708,903.36		1,921,811.92	133,779.86	37,754,195.83
存货跌价准备	386,465.61	6,025,919.78	416,408.24	5,995,977.15		
商誉减值准备	15,279,078.91				334,169.79	15,613,248.70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8,404,400.58				8,404,400.58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小计	51,498,869.05	18,139,223.72	416,408.24	7,917,789.07	467,949.65	61,771,845.11
合计	1,491,303,236.95	43,896,125.21	6,362,274.81	20,171,545.18	3,397,685.57	1,512,063,227.7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28,299,171.02	45,320.48	56,003,746.21	84,348,237.7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610,323.94	674,357,482.35	679,967,806.2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643,692.91	39,263,803.96	46,907,496.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652,872.33		197,554,198.33	198,207,070.66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408,532,780.50	408,532,780.5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2,390.21			62,390.21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注]		162,446.33	9,967,776.77	10,130,223.10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22,135,377.29	22,135,377.29
合计	29,014,433.56	13,461,783.66	1,407,815,165.41	1,450,291,382.63

注：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单独列示，未含在其他资产减值准备中。

(续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22,529,094.73	301,016.11	53,378,730.09	76,208,840.9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737,655.03	664,481,581.87	671,219,236.9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336,921.20	39,246,978.29	48,583,899.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977,746.49		200,407,826.69	202,385,573.18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408,950,624.50	408,950,624.5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50,668.89			250,668.89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02,369.95	9,967,776.77	10,070,146.72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22,135,377.29	22,135,377.29
合计	24,757,510.11	16,477,962.29	1,398,568,895.50	1,439,804,367.90

23.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7,008,341.66	
合计	7,008,341.6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为中原证券子公司豫新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流动资金借款，由河南万庄安阳物流园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金额为 7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3 月 26 日至 2025 年 3 月 25 日，借款利率为 3.90%。



24. 应付短期融资款

类型	面值 (万元)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万元)	票面利率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1 中原 01 (注 1)	100,000	2021 年 3 月 5 日	3 年	100,000	4.03%	1,033,273,352.46	7,026,647.54	1,040,300,000.00	
22 中原 01 (注 2)	200,000	2022 年 2 月 24 日	3 年	200,000	3.20%		2,054,657,975.25		2,054,657,975.25
21 中原 C1 (注 3)	110,000	2021 年 10 月 22 日	3 年	110,000	4.70%	1,110,196,388.80	41,503,611.20	1,151,700,000.00	
22 中原 C1 (注 4)	50,000	2022 年 10 月 17 日	3 年	50,000	3.30%		503,480,821.83		503,480,821.83
23 中原 02 (注 5)	100,000	2023 年 6 月 12 日	368 天	100,000	2.61%	1,014,468,720.61	11,846,279.39	1,026,315,000.00	
WENDING ZHONGYUAN (注 6)	8,800 (美元)	2022 年 3 月 22 日	3 年	10,000 (美元)	4.00%		651,523,174.84	12,433,344.00	639,089,830.84
收益凭证 (注 7)	69,530.60	2024 年 7 月 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8-385 天	69,530.60	1.80%~2.60%	917,784,921.71	2,563,539,127.20	2,782,063,111.14	699,260,937.77
合计						4,075,723,383.58	5,833,577,637.25	6,012,811,455.14	3,896,489,565.69

注 1: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26 号)核准, 本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21 年 3 月 4 日, 公司发行债券 10 亿元, 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利率 4.03%。

注 2: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 39 号)核准, 本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22 年 2 月 23 日, 公司发行债券 20 亿元, 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利率 3.20%。

注 3: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次级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0]544 号), 本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次级债券, 后根据上交所通知要求, 上证函有



效日期由 2021 年 3 月份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份。2021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发行 2021 年第一次次级债 11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 4.70%。

注 4: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13 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40 亿元的次级公司债券。2022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发行债券 5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 3.30%。

注 5: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33 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公司债券。2023 年 6 月 9 日,公司发行债券 10 亿元,债券期限为 368 天,票面利率 2.61%。

注 6: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本公司之子公司 Wending Zhong yuan Company Limited 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发行美元债券 1 亿美元,票面利率 4.00%。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7: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续收益凭证包括金易系列收益凭证 279,711,483.09 元和尊易系列收益凭证 319,414,112.21 元,融易系列收益凭证 100,135,342.47 元,期限为 28-385 天,利率区间为 1.80%~2.60%。



25. 拆入资金

(1) 明细分类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拆入资金	2,660,382,573.45	2,995,916,161.16
转融通拆入资金	1,302,221,138.90	301,990,833.32
合计	3,962,603,712.35	3,297,906,994.48

(2) 转融通拆入资金剩余期限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利率区间	余额	利率区间
1 个月以内			201,886,111.10	3.50%
1 至 3 个月				
3 个月-1 年	1,302,221,138.90	1.85%~2.55%	100,104,722.22	2.90%
合计	1,302,221,138.90	1.85%~2.55%	301,990,833.32	2.90%-3.50%

2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交易性金融负债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债券（注 1）	223,811,867.81		223,811,867.81
纳入合并范围结构化主体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注 2）	355,075,799.85		355,075,799.85
合计	578,887,667.66		578,887,667.66

（续表）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债券（注 1）	307,843,920.49		307,843,920.49
纳入合并范围结构化主体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注 2）	578,564,904.36		578,564,904.36
挂钩股指收益凭证（注 3）	503,202,356.18		503,202,356.18
合计	1,389,611,181.03		1,389,611,181.03



注 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向其他金融机构卖出债券用于融资业务。

注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由于本集团有义务于结构化主体到期日按照账面净值及该结构化主体的有关条款向其他投资者进行支付, 本集团将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注 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向其他金融机构卖出收益凭证用于融资业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存续的向其他金融机构卖出收益凭证用于融资业务。

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买断式卖出回购	232,362,526.93	429,052.73
质押式卖出回购	5,056,721,845.42	10,601,958,426.84
合计	5,289,084,372.35	10,602,387,479.57

(2)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5,289,084,372.35	10,602,387,479.57
合计	5,289,084,372.35	10,602,387,479.57

(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担保物信息

担保物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债券	5,873,550,561.40	11,493,240,612.92
合计	5,873,550,561.40	11,493,240,612.92

28. 代理买卖证券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经纪业务		
其中: 个人	14,060,230,985.52	9,962,778,842.88
机构	1,127,774,495.37	870,758,790.03
小计	15,188,005,480.89	10,833,537,632.91
信用业务		
其中: 个人	1,274,893,968.16	687,968,937.04
机构	13,110,926.49	16,544,033.05
小计	1,288,004,894.65	704,512,970.0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6,476,010,375.54	11,538,050,603.00

29. 应交税费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2,873,378.01	8,458,155.39
个人所得税	35,713,175.59	15,673,639.63
增值税	1,411,797.88	807,251.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4,602.12	549,135.56
教育费附加	430,079.39	490,403.86
房产税	366,173.05	294,440.00
土地使用税	99,773.56	52,642.81
其他	44,830.77	111,190.49
合计	41,403,810.37	26,436,859.31

30. 应付款项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开放式基金清算款	196,178,376.01	356,512,718.52
证券清算款	2,745,743.88	3,254,604.40
银行托管费	4,576,820.63	4,594,888.40
应付场外业务交易款		494,958,985.70
其他	1,838,023.67	13,692,147.28
合计	205,338,964.19	873,013,344.30

31.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手续费及佣金预收款	2,400,665.20	2,469,798.59
贸易预收款		5,412,034.78
合计	2,400,665.20	7,881,833.37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32.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分类

类型	面值 (万元)	起息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万元)	票面 利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22 中原 01 (注 1)	200,000	2022 年 2 月 24 日	3 年	200,000	3.20%	2,054,143,260.14	9,856,739.86	2,064,000,000.00	
22 中原 C1 (注 2)	50,000	2022 年 10 月 17 日	3 年	50,000	3.30%	503,435,616.39	13,064,383.61	516,500,000.00	
23 中原 01 (注 3)	100,000	2023 年 3 月 13 日	3 年	100,000	3.68%	1,029,176,975.09	37,108,412.58	36,800,000.00	1,029,485,387.67
23 中原 C1 (注 4)	50,000	2023 年 8 月 18 日	3 年	50,000	3.70%	506,893,150.70	18,550,684.97	18,500,000.00	506,943,835.67
24 中原 01 (注 5)	70,000	2024 年 1 月 25 日	3 年	70,000	2.90%		718,614,318.13		718,614,318.13
24 中原 02 (注 6)	200,000	2024 年 7 月 4 日	3 年	200,000	2.22%		2,020,640,834.17		2,020,640,834.17
24 中原 C1 (注 7)	100,000	2024 年 6 月 4 日	3 年	100,000	2.44%		1,014,105,205.49		1,014,105,205.49
WENDING ZHONGYUAN (注 8)	8,800 (美元)	2022 年 3 月 22 日	3 年	10,000 (美元)	4.00%	627,552,162.94	9,773,405.06	637,325,568.00	
收益凭证 (注 9)	81,889.30	2024 年 6 月 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4 日	385 至 1092 天	81,889.30	2.60%~3.00%		822,940,299.06		822,940,299.06
合计	—	—	—	—	—	4,721,201,165.26	4,664,654,282.93	3,273,125,568.00	6,112,729,880.19



注 1：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9 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22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发行债券 20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 3.20%。

注 2：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13 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40 亿元的次级公司债券。2022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发行债券 5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 3.30%。

注 3：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33 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23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发行债券 10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 3.68%。

注 4：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13 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40 亿元的次级公司债券。2023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发行债券 5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 3.70%。

注 5：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33 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24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发行债券 7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 2.90%。

注 6：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33 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24 年 7 月 3 日，公司发行债券 20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 2.22%。



注 7：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13 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40 亿元的次级公司债券。2024 年 6 月 3 日，公司发行债券 10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 2.44%。

注 8：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本公司之子公司 WendingZhongyuanCompanyLimited 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发行美元债券 1 亿美元，票面利率 4.00%。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9：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续收益凭证包括金易系列收益凭证 171,042,901.80 元，融易系列收益凭证 651,897,397.26 元，期限为 385-1092 天，利率区间为 2.60%-3.00%。



3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463,717,581.22	600,046,522.22	670,409,728.81	393,354,374.6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716,711.53	115,426,362.16	127,000,639.79	40,142,433.90
辞退福利	69,546.95	4,127,340.85	4,125,819.79	71,068.01
合计	515,503,839.70	719,600,225.23	801,536,188.39	433,567,876.54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0,180,167.85	435,734,059.35	509,998,087.21	245,916,139.99
职工福利费	46,307.85	43,786,048.54	43,768,922.65	63,433.74
社会保险费	2,087.70	44,132,062.03	44,132,062.03	2,087.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53.60	37,246,112.89	37,246,112.89	1,853.60
工伤保险费	39.00	717,275.54	717,275.54	39.00
生育保险费	195.10	2,244,425.88	2,244,425.88	195.10
补充医疗保险		3,924,057.82	3,924,057.82	
其他		189.90	189.90	
住房公积金		58,117,601.85	58,117,601.8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3,489,017.82	18,276,750.45	14,393,055.07	147,372,713.20
合计	463,717,581.22	600,046,522.22	670,409,728.81	393,354,374.63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3,902.40	73,637,377.00	73,637,377.00	3,902.40
失业保险费	97.50	3,009,041.26	3,009,041.26	97.50
企业年金缴费	51,712,711.63	38,779,943.90	50,354,221.53	40,138,434.00
合计	51,716,711.53	115,426,362.16	127,000,639.79	40,142,433.90

注：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按当地政府相关规定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养老保险计划”），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等本公司的香港子公司根据香港《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规定提供强制性公积金供款（“强积金供款计划”），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依据境内企业年金制度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企业年金计划”）。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养老保险计划及强积金供款计划下，本集团未有相关没收供款。在企业年金计划下，本公司依据境内企业年金政策及本公司企业年金管



理制度将没收供款留存于企业年金公共账户内，由尚在企业年金计划内的职工所享有，没收供款不会用于抵减未来供款，亦不会降低现有及未来的供款水平。

34. 租赁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114,709,864.43	159,674,911.48
其中：一年以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401,441.20	66,335,598.42
合计	114,709,864.43	159,674,911.48

本集团租赁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本集团租用房屋及建筑物作为办公场所，办公场所租赁通常为期 1 至 10 年不等。

35. 其他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161,327,691.27	224,003,199.09
预收款		38,153,283.30
应付股利	1,071,386.94	1,071,386.42
期货风险准备金	38,056,931.04	34,714,760.36
投资者保护基金	1,992,016.01	6,002,456.29
其他	230,158.93	1,053,692.80
合计	202,678,184.19	304,998,778.26

(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非货币冲抵国债期货保证金	50,056,543.31	48,414,991.31
预提督导费、房租、水电费等	42,109,433.43	49,499,181.81
股权转让款	15,467,888.88	14,813,893.20
仓单质押金		50,260,864.00
其他	53,693,825.65	61,014,268.77
合计	161,327,691.27	224,003,199.09

(3) 期货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子公司中原期货根据《商品期货交易财务管理暂行规定》按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减去应付期货交易所手续费后的净收入的 5%计提期货风险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动用风险准备金弥补因自身原因造成的损失或是按规定核销难以收回的垫付风险损失款时，冲减期货风险准备金余额。



36. 股本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变动增减(+、-)					2024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4,642,884,700.00						4,642,884,700.00

37. 资本公积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6,540,294,251.22			6,540,294,251.22
其他资本公积	-270,300,425.54		9,871,719.35	-280,172,144.89
合计	6,269,993,825.68		9,871,719.35	6,260,122,106.33



38.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合计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695,070.78	17,699,390.94	2,009,703.95	1,335,246.66	14,354,440.33	14,354,440.33		78,049,511.11
其中：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14,858.20	7,358,026.84	1,828,761.55	1,382,316.33	4,146,948.96	4,146,948.96		5,461,807.1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88,001.66	-7,336.28	180,942.40	-47,069.67	-141,209.01	-141,209.01		46,792.65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35,028.56	550,391.86			550,391.86	550,391.86		2,285,420.4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457,182.36	9,798,308.52			9,798,308.52	9,798,308.52		70,255,490.88
合计	63,695,070.78	17,699,390.94	2,009,703.95	1,335,246.66	14,354,440.33	14,354,440.33		78,049,511.1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9. 盈余公积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773,314,682.01	7,268,086.20		780,582,768.21
任意盈余公积	229,235,215.11	3,634,043.10		232,869,258.21
合计	1,002,549,897.12	10,902,129.30		1,013,452,026.42

40.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	912,610,825.48	18,783,164.34		931,393,989.82
交易风险准备	768,560,879.91	7,268,086.20		775,828,966.11
合计	1,681,171,705.39	26,051,250.54		1,707,222,955.93

4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42,467,397.11	211,258,110.35
调整数		
年初未分配利润	242,467,397.11	211,258,110.35
加: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847,400.51	211,601,553.51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68,086.20	40,026,086.2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634,043.10	20,013,043.1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8,783,164.34	47,826,858.30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7,268,086.20	40,026,086.22
分配普通股股利	92,857,694.00	32,500,192.90
年末未分配利润	358,503,723.78	242,467,397.11

42. 利息净收入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收入	828,108,569.66	813,456,863.57
其中: 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99,849,720.21	248,731,162.82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480,033,984.49	480,128,684.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7,268,782.23	53,041,910.28
其中: 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49,422.74	389,700.52
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26,989,668.37	48,118,590.80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35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7,525,559.12	31,205,106.44
其他	3,430,523.61	
利息支出	583,403,257.39	687,388,404.06
其中: 借款利息支出	366,831.79	322,625.5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益凭证利息支出	24,559,426.26	49,105,952.65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25,452,509.58	19,327,829.88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10,895,681.58	10,507,524.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203,511,167.12	270,524,897.67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27,542,970.70	33,401,291.89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281,965,286.25	285,231,180.65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91,959,575.01	94,073,880.56
债券借贷	9,662,138.78	13,719,191.95
其他	10,342,926.91	15,755,433.79
利息净收入	244,705,312.27	126,068,459.51

4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571,586,885.57	436,874,115.80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731,886,358.47	584,208,514.12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717,725,752.37	568,727,704.78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76,614.69	44,205.69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3,760,110.61	15,322,193.88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160,299,472.90	147,334,398.32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60,254,212.08	147,282,166.18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32.82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71,320,145.70	94,987,938.70
其中: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193,615,213.94	177,763,305.23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122,295,068.24	82,775,366.53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56,282,928.18	91,944,011.98
其中: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59,531,799.91	96,074,321.5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30,924,053.46	47,916,765.70
证券保荐业务	600,000.00	13,963,773.58
财务顾问业务	28,007,746.45	34,193,782.22
其中: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3,248,871.73	4,130,309.52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2,066,529.34	1,358,490.56
证券保荐业务		
财务顾问业务	1,182,342.39	2,771,818.96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4,479,998.61	48,701,535.95
其中: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24,479,998.61	48,701,535.9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8,178,181.43	14,478,808.90
其中: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8,194,030.48	16,500,827.87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15,849.05	2,022,018.97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57,325,617.49	43,276,167.10
其中: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57,325,617.49	43,276,167.10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897,559.11	15,725,751.28
其中: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1,307,970.76	15,815,504.70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10,411.65	89,753.4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合计	810,071,316.09	745,988,329.71
其中: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1,096,340,989.66	982,340,176.4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286,269,673.57	236,351,846.76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1,320,754.73	188,679.24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603,773.59	849,056.61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24,900,875.74	30,384,227.41
合计	26,825,404.06	31,421,963.26

44. 投资收益

(1) 分类明细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105,673.19	-23,173,922.6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6,966,406.34	-13,421,087.96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416,275,512.98	909,772,487.30
其中: 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639,180,968.58	748,039,526.43
其中: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0,487,214.88	691,235,214.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8,693,753.70	56,804,312.33
其中: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222,905,455.60	161,732,960.87
其中: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9,621,990.67	69,938,207.42
其他债权投资	2,245,236.31	63,690,575.55
衍生金融工具	-894,692,877.41	56,340,363.86
交易性金融负债	-70,642,698.36	-28,236,185.96
债权投资	562,893.1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合计	512,347,592.51	873,177,476.72

(2)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表

交易性金融工具		2024 年度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530,487,214.88
	处置取得收益	739,621,990.67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处置取得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有期间收益	108,693,753.70
	处置取得收益	-70,642,698.36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有期间收益	
	处置取得收益	

4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5,425,752.72	-37,780,111.04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2,465,550.68	1,236,527.27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	-20,923,546.70	-60,112,944.37
合计	-198,814,850.10	-96,656,528.14

46.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大宗商品销售收入	293,073,401.93	289,628,561.31
股票质押罚息收入	9,509,221.42	6,247,656.63
租赁收入	2,115,056.61	2,167,699.45
其他收入	2,075,578.76	2,771,861.83
合计	306,773,258.72	300,815,779.22

47.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427,741.26	40,069.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374.99	12,231.42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3,434,116.25	27,838.32
合计	3,427,741.26	40,069.7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8. 其他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稳岗补贴	2,214,044.34	1,861,067.91
代扣代缴税款手续费返还	5,332,190.01	8,880,916.83
政府补助	5,324,200.00	7,453,199.24
合计	12,870,434.35	18,195,183.98

49.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66,345.72	4,790,045.88
教育费附加	3,996,069.79	3,459,097.79
其他	3,339,872.57	2,905,267.45
合计	12,902,288.08	11,154,411.12

50.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719,600,225.23	918,611,314.01
无形资产摊销	71,020,404.66	59,466,837.67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58,249,951.69	75,328,454.46
电子设备运转费	57,696,104.05	61,583,055.89
固定资产折旧费	33,474,526.21	33,122,857.80
广告宣传费	20,387,698.63	28,917,302.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698,059.47	17,420,014.74
咨询费	16,786,892.59	22,114,586.87
邮电通讯费	15,764,189.29	17,972,110.56
会员费	14,885,423.29	14,824,029.38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10,967,421.06	11,677,884.61
水电费	9,235,866.94	8,987,559.85
资讯费	8,449,345.42	10,338,461.65
其他	86,288,997.19	101,232,928.74
合计	1,142,505,105.72	1,381,597,398.39

注:本期业务及管理费中的审计费 2,927,369.51 元,主要包括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集团 2024 年度审计审阅费用人民币 2,560,954.71 元,及其他审计机构专项(非审计)服务等费用人民币 366,414.80 元。

51.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坏账准备	7,045,340.19	8,744,138.88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8,887,044.05	43,195,119.9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7,336.28	167,469.41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8,004,413.10	2,646,125.3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178,502.52	181,391.90
应收风险损失款减值准备	60,076.38	102,369.95
合计	19,811,034.92	55,036,615.40

5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准备	5,609,511.54	1,622,536.8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708,903.36	
商誉减值准备		11,421,648.78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8,404,400.58	
合计	17,722,815.48	13,044,185.59

53.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大宗商品销售成本	291,905,856.97	296,058,350.9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990,720.63	1,188,326.06
其他	61,320.75	664,846.63
合计	292,957,898.35	297,911,523.67

54.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29,417.80	187,056.55	229,417.80
政府补助	400,000.00	2,635,000.00	400,000.00
其他（注）	36,078,358.57	3,447,112.65	36,078,358.57
合计	36,707,776.37	6,269,169.20	36,707,776.37

注：其他主要为子公司处置抵债资产收入。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24 年度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郑东新区金融业发展突出贡献单位	400,000.00	郑东文[2023]18 号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00,000.00	——	——

5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351,092.20	1,837,747.06	1,351,092.2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和赞助支出	295,340.00	101,500.00	295,340.00
其他	3,793,579.35	1,353,797.35	3,793,579.35
合计	5,440,011.55	3,293,044.41	5,440,011.55

5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097,826.84	34,105,926.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7,697,680.56	-24,081,168.08
合计	13,400,146.28	10,024,758.3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4 年度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235,293,786.69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8,823,446.6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84,802.16
调整以前年度所得税的影响	3,904,392.0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2,396,597.5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654,616.1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144,849.09
其他	-115,362.24
所得税费用	13,400,146.28

57. 每股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847,400.51	211,601,553.51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	35,929,167.14	15,727,258.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9,918,233.37	195,874,295.18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4,642,884,700.00	4,642,884,700.00
基本每股收益	0.0530	0.04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	0.0452	0.0422

截至 2024 年 1 月 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潜在摊薄普通股，因此摊薄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清算款		132,354,127.79
政府补助	13,270,434.35	20,830,183.98
其他业务收入	306,773,258.72	300,815,779.22
应收股权转让款减少	25,324,975.10	
应收场外业务交易款减少	277,231,980.02	
存货减少	107,752,233.86	
应收保证金减少	161,483,703.94	62,813,396.88
应付场外业务交易款增加		494,958,985.70
预付款减少	12,971,967.61	62,279,032.38
其他	36,075,988.86	61,421,320.68
合计	940,884,542.46	1,135,472,826.6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清算款	160,843,203.03	
存出保证金的增加	129,992,825.97	146,845,635.25
其他费用减少		
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240,461,938.46	277,647,919.71
其他业务成本	291,967,177.72	296,723,197.61
存货增加		64,106,611.33
应付仓单质押金减少	50,260,864.00	
应付场外业务交易款减少	494,958,985.70	
应收场外业务交易款		308,673,293.60
股权转让款		95,883,706.27
其他	68,848,264.98	70,802,539.38
合计	1,437,333,259.86	1,260,682,903.15

(2) 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

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110,520,406.50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80,204,665.86	81,597,052.99
其他		7,958,842.97
合计	80,204,665.86	200,076,302.46

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7,000,000.00	213,091.65	204,749.99		7,008,341.66
应付短期融资款	4,075,723,383.58	2,543,027,000.00	3,294,617,293.25	6,016,878,111.14		3,896,489,565.69
应付债券	4,721,201,165.26	4,531,062,304.26	195,720,510.29	151,594,748.73	3,183,659,350.89	6,112,729,880.19
租赁负债	159,674,911.48		35,239,618.81	80,204,665.86		114,709,864.43
应付股利	1,071,386.42		94,057,694.52	94,057,694.00		1,071,386.94
合计	8,957,670,846.74	7,081,089,304.26	3,619,848,208.52	6,342,939,969.72	3,183,659,350.89	10,132,009,038.91

(3)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公司融出资金、拆入资金、回购业务、投资与交易业务等主营业务的相关现金流系交易频繁、金额大的现金流入和流出,上述现金流以净额列报更能说明其对公司支付能力、偿债能力的影响,更有助于评价公司的支付能力和偿债能力、分析公司的未来现金流量,因此公司以净额列报上述业务产生的相关现金流。

(4)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1,893,640.41	202,223,805.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533,850.40	68,080,800.99
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折旧	34,465,246.84	34,311,183.86
使用权资产折旧	58,249,951.69	75,328,454.46
无形资产摊销	71,020,404.66	59,466,837.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698,059.47	17,420,014.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2,306,066.86	1,610,620.7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198,814,850.10	96,656,528.14
利息支出	306,891,544.30	334,659,758.88
汇兑损失(收益以“-”填列)	1,455,640.68	-387,802.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106,985,093.40	-58,650,671.4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7,824,703.17	-8,893,187.6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5,522,383.74	-15,187,980.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398,248,801.16	-415,290,075.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063,114,488.49	-858,646,455.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8,168,660.39	-467,298,168.0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8,885,077,274.92	13,393,530,130.8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3,393,530,130.84	13,297,323,968.5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91,547,144.08	96,206,162.30

(5)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8,885,077,274.92	13,393,530,130.84
其中:库存现金	73,338.23	121,206.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251,725,360.35	9,653,387,458.97
其他货币资金	104,311,239.85	290,633,313.58
结算备付金	4,528,967,336.49	3,449,388,151.61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85,077,274.92	13,393,530,130.84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应计利息	21,229,894.15	5,900,827.32	未到收款期
资管业务风险准备金	26,002,214.08	23,487,092.38	使用权受限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250,000.00	使用权受限
合计	47,232,108.23	33,637,919.70	

5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002,214.08	资管业务风险准备金专户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98,908,884.27	质押用于回购融资、债券借贷
	35,345,400.00	债券违约
	26,282,039.43	首发后限售、挂牌前机构类限售
	12,201,501.73	已融出证券
	50,218,651.26	结构性存款、信托计划未到期
	1,196,100.00	底层信托资产未到期
	69,185,091.75	锁定期或封闭期无法退出
其他债权投资	46,302,949.35	质押用于转融通业务
	49,535,094.25	质押用于回购融资

60.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单一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年末产品数量	8	1	2
年末客户数量	50,739	1	9
其中：个人客户	50,686		
机构客户	53	1	9
年初受托资金	4,647,641,052.88	26,000,000.00	1,014,491,556.3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4,800,000.00		150,202,340.74
个人客户	2,164,482,118.51	10,000,000.00	
机构客户	2,468,358,934.37	16,000,000.00	864,289,215.56
年末受托资金	6,179,041,505.05	16,000,000.00	799,882,742.04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53,513,203.34		129,332,280.64
个人客户	3,570,023,593.49		
机构客户	2,555,504,708.22	16,000,000.00	670,550,461.40
年末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5,044,835,742.98	15,855,916.94	755,840,000.00
其中：股票		15,855,916.94	
其他债券	2,651,277,852.98		
基金	8,057,890.00		
信托计划	2,385,500,000.00		567,000,000.00
其他			188,840,000.00
当年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3,923,483.80	386,703.49	169,811.32

6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842,432,738.98
其中：美元	92,080,901.14	7.1884	661,914,353.45
欧元	6,951.90	7.5257	52,317.88
港币	194,875,128.18	0.9260	180,462,163.69
加元	760.04	5.0498	3,838.04
澳元	14.62	4.5068	65.89
泰铢	0.15	0.2126	0.03
结算备付金			9,247,847.66
其中：美元	995,836.14	7.1884	7,158,468.51
港币	2,256,251.51	0.9260	2,089,379.15
融出资金			81,443,260.12
其中：美元	20.00	7.1884	143.77
港币	87,947,730.50	0.9260	81,443,116.35
存出保证金			966,208.00
其中：美元	70,000.00	7.1884	503,188.00
港币	500,000.00	0.9260	463,020.00
应收款项			5,852,591.32
其中：港币	619,907.71	0.9260	574,059.34
美元	734,312.50	7.1884	5,278,531.98
其他应收款			2,070,757.89
其中：港币	683,639.27	0.9260	633,077.31
美元	200,000.08	7.1884	1,437,680.58
代理买卖证券款			137,679,541.12
其中：美元	3,006,045.03	7.1884	21,608,654.13
港币	125,341,115.92	0.9260	116,070,886.99
应付款项			1,999,033.55
其中：港币	2,158,690.28	0.9260	1,999,033.55
其他应付款			19,149,409.62
其中：港币	20,678,814.76	0.9260	19,149,409.62
应付债券			639,089,830.84
其中：美元	88,905,663.76	7.1884	639,089,830.84

62. 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103,101.54	7,777,151.52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7,773,477.24	3,218,478.25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87,978,143.10	84,815,531.24

（2）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1）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出租	2,115,056.61	
合计	2,115,056.61	

63. 境外经营实体

公司 2024 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包含境外子公司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州国际证券有限公司、中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中州国际融资有限公司、中州国际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Wending Zhongyuan Company Limited，合并利润表包括前述公司及本年度注销的中州国际期货有限公司、中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其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1 港币：0.926040 人民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本年平均汇率 1 港币：0.912750 人民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中州国际期货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9 日以书面通讯表决方式通过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向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撤销第 2 类（期货合约交易）及第 5 类（就期货合约提供意见）受规管活动牌照的申请以及关闭中州国际期货业务的请示。2024 年 10 月 11 日中州国际期货有限公司已完成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以书面通讯表决方式通过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开展中州国际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注销工作。2024 年 7 月 5 日中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已完成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	------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直接	间接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期货经纪	33,000 万人民币	92.29		收购
豫新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郑州市	上海市	投资管理	16,000 万人民币		92.29	投资设立
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郑州市	漯河市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28,000 万人民币	100.00		投资设立
河南开元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郑州市	洛阳市	股权投资管理	10,000 万人民币		60.00	投资设立
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郑州市	许昌市	另类投资	252,600 万人民币 [注]	100.00		投资设立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区域性股权市场	35,000 万人民币	36.00		投资设立
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控股公司	180,000 万港币	100.00		投资设立
中州国际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开曼群岛	控股公司	100,000 万港币		100.00	投资设立
中州国际融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银行	4,000 万港币		100.00	收购
中州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证券类业务	60,000 万港币		100.00	投资设立
中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自营投资	1,000 万港币		100.00	投资设立
WendingZhongyuanCompanyLimited	有限公司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发债主体	1 美元		100.00	投资设立

注：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对中州蓝海资本由人民币 30.5 亿元调减至 25.26 亿元，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1)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成立，本公司与其他投资者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定，通过该协定本公司可控制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51% 的表决权。

2)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本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参与并满足准则规定的“控制”定义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拥有河南省中原科创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河南开元豫财农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安阳普闰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河南鼎豫向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 家有限合伙企业的投资决策权，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因此将上述 5 家合伙企业纳入合并范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明细如下：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结构化主体名称	总份额/注册资本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持有份额占比（%）	直接/间接投资
河南省中原科创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0,000,000.00	50.00	间接
河南中证开元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10,000,000.00	15.27	间接
河南开元豫财农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20.40	间接
安阳普闰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13.20	间接
河南鼎豫向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0	30.80	间接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 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 告分派的股利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少数股东权 益余额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7.71%	1,076,120.81		38,563,637.94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64.00%	-37,552,283.92		189,076,745.39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但已按合并日公允价值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2024 年）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合计	2,854,463,962.24	309,383,276.11
负债合计	2,377,820,338.64	11,671,733.89
营业收入	405,016,772.47	-49,292,921.99
净利润	13,961,089.85	-58,675,443.62
综合收益总额	13,961,089.85	-58,675,44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20,901,346.93	-22,676,164.71

（续）

项目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2023 年）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合计	2,797,587,463.71	393,636,236.74
负债合计	2,334,904,929.96	37,249,250.90
营业收入	409,038,301.81	-34,261,098.26
净利润	10,843,939.62	-42,311,289.64
综合收益总额	10,843,939.62	-42,311,289.6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98,091,328.39	-17,920,770.13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其他金融业		10.00	权益法

1)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的股份,向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派出一名董事,因此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合计	35,450,651,433.47
负债合计	20,674,471,159.47
少数股东权益	1,669,603,186.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3,106,577,087.4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10,657,708.75
调整事项	
—其他	-570,000,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40,657,708.75
营业收入	2,830,611,058.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676,719,270.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03,918.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2,223,188.88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4,597,377.47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4,592,917.67	394,405,993.1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281,428.31	-13,758,352.2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281,428.31	-13,758,352.22

(4)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5)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3.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合伙企业。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公司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公司所面临的可变回报并不重大或不拥有对被投资者的权利,因此未合并此类结构化主体。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总额 5,292,300,448.36 元,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总额为 39,784,921.22 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总额为 762,587,962.42 元,合伙企业资产总额为 238,488,294.80 元。

2024 年度,本集团在上述结构化主体中的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收入为人民币 32,674,029.09 元,详见本附注“六、43.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以及计入应收款项的应收管理费、佣金,相关账面价值及最大风险敞口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11,585,017.73	2,474,664,462.55
债权投资及应收款项	81,807,610.59	161,069,382.98
合计	1,393,392,628.32	2,635,733,845.53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投资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22.05%(注 1),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基本情况如下表:

控股股东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控股股东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河南投资集团	国有企业	郑州市	投资管理	闫万鹏	914100001699542485

注 1: 据公司所知,截至报告期末,河南投资集团持有公司 A 股 822,983,847 股,通过其全资附属公司大河纸业(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H 股 46,733,000 股,通过港股通持有公司 H 股 153,84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 1,023,556,8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05%。

注 2: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财政厅。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3) 联营企业

本年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河南大河财立方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洛阳德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民权县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漯河华瑞永磁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郑州大河智信科技股份公司	原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1410000MA448PJU6H
河南资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1410100MA456R9R3R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141000070678656XY
深圳国裕高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14403003267120593
中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1410000054727766A
郑州高屋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1410100681773585L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1320500628384839J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1410000169953018F
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1410000169955769X
河南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14100007425233538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1410105MA3X6PQ842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1410100594892586U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河南汇融仁达方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1410105MA9F8B3T7G
立安卓越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91410100678075487T
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非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91410500172267086K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914100007191734203
河南安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非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91410500MA45R9KG90
江苏苏豪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非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91320000672504885X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合营企业	9141000031741675X6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合营企业	914100001699995779
河南华祺节能环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合营企业	91410000071384697T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合营企业	914102002681294387
河南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合营企业	91410000MAD4H3W09L
河南省南水北调对口协作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合营企业	91410000MA40EF1J3Q
郑州中原国际航空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合营企业	91410100MA40XF1874
濮阳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合营企业	91410900MA9MD7935Y
河南中豫信用增进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合营企业	91410100MA9KQBWB7W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合营企业	91410000169972489Q
河南省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91410000694858692Q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河南投资集团高管担任高管的企业	91410000356141357Q

2. 关联交易

（1）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服务产生的手续费收入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河南投资集团及其子公司和联合营企业	31,338.98	105,535.66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469.92
江苏苏豪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110.25	27,088.61
河南省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21.06	56,814.04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5,645.69	
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623.38
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53,805.86	50,250.16

（2）关联余额

关联方名称	往来科目	交易内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往来科目	交易内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2,292,776.96	3,238,290.83
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	债权资产包	3,624,646.40	
中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软件费	120,000.00	
中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无形资产	软件费	1,113,207.55	
河南安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保证金	3,800.00	
郑州高屋置业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项目管理费	939,622.64	
洛阳德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持续督导费	56,603.77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期货经纪业务	1,921,146.96	1,921,146.96
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期货经纪业务	3,259,039.61	3,259,039.61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伙基金	9,682,371.88	8,591,692.49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购买股票		9,000,000.00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购买债券		35,590,559.17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购买资管产品	4,434,712.30	
河南投资集团及其子公司和联合营企业	代理买卖证券款	证券经纪业务	24,781,741.39	928,162.81
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等	代理买卖证券款	证券经纪业务	1,590,258.48	3,504,972.34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证券经纪业务	1,077,749.01	419,977.70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证券经纪业务	4,653,277.44	3,562.71
河南省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证券经纪业务	1,649.71	2,191,578.51
江苏苏豪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证券经纪业务		1,099,696.34
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股权托管费收入		10,174.18
河南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股权托管费收入	3,930.82	

（续表）

关联方名称	往来科目	交易内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合营企业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余额	1,317,051.80	1,814,535.19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合营企业	应付债券	认购公司债券		141,297,722.21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合营企业	其他资产	费用支出	157,232.71	235,849.06

（3）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费、资产管理业务等收入	371,910.22	658,836.67
河南大河财立方传媒控股有限公司	费用支出	546,918.24	424,528.29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费用支出	103,679.25	148,113.20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费用支出	76,080.11	256,829.44
立安卓越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费用支出		281,856.56
河南汇融仁达方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费用支出	432,075.47	418,811.88
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收入		4,519,469.03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投资收益	1,090,679.39	-3,129,003.37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债券投资收益	2,494,086.08	2,448,205.93
郑州大河智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费收入		6,499.94
河南省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销收入		197,488.68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收入	3,200,000.00	
河南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		225,551,850.00
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费收入	10,174.18	7,267.25
河南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费收入	43,238.99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咨询收入、销售费收入	78,192.16	

(续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营企业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086.43	7,178.16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营企业	质押式回购利息支出	60,660.59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营企业	债券借贷利息支出		2,602.74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营企业	证券投资收益	710,584.72	960,178.22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营企业	应付次级债利息支出	5,282,277.79	8,583,112.32
河南投资集团的联营企业	财务顾问费收入和承销收入	943,396.23	185,723.58

(4)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为中州国际全资附属特殊目的主体 WendingZhongyuanCompanyLimited 发行不超过 1 亿美元境外债券提供担保,截至报告期末,对应本金及利息担保金额约人民币 639,089,830.84 元。

(5) 董事、监事及职工薪酬

1) 主要管理人员薪酬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主要管理人员包括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024 年度，本公司支付及应付主要管理人员薪酬（税前）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要管理人员薪酬	788.53	1,050.83

主要管理人员薪酬不包含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单位缴存部分。

2024 年本公司为主要管理人员缴纳的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单位缴存部分为 243.26 万元；2023 年本公司为主要管理人员缴纳的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单位缴存部分为 281.60 万元。

2) 董事及监事薪酬

2024 年度本公司支付及应付董事及监事的薪酬（税前）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薪金	工资、津贴及其他补贴	酌情奖金	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单位缴存部分	合计
执行董事					
鲁智礼		55.45		18.58	74.03
非执行董事					
张东明	25.00				25.00
曾 崧	25.00				25.00
陈志勇	25.00				25.00
贺 俊	25.00				25.00
监 事					
朱军红		24.32		10.84	35.16
肖怡忱		50.08		16.01	66.09
巴冠华		32.58		14.65	47.23
许昌玉		37.69		15.69	53.38
项思英	12.00				12.00
夏晓宁	12.00				12.00

注：上述董事、监事的 2024 年薪酬尚未最终确定，未确定金额不会对本集团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3)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于 2024 年度，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从公司实际获得的薪酬（税后）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工资、津贴及其他福利	3,016,088.86	3,541,764.30
退休金	272,448.00	268,540.80
酌情奖金	6,601,506.02	15,791,579.74
合计	9,890,042.88	19,601,884.84

薪酬位于以下范围的员工人数列示如下：

范围	员工人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000,001 元至 1,500,000 元	1	
1,500,001 元至 2,000,000 元	1	
2,000,001 元至 2,500,000 元	2	
2,500,001 元至 3,000,000 元	1	1
3,000,001 元至 3,500,000 元		1
3,500,001 元至 4,000,000 元		1
4,000,001 元至 4,500,000 元		
4,500,001 元至 5,000,000 元		1
5,000,001 元至 5,500,000 元		1
5,500,001 元至 6,000,000 元		
合计	5	5

注：本年度本公司向以上非董事或非监事个人支付的薪酬均为基于以上人员向本公司提供服务的所得。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从公司实际获得的薪酬包含以前年度递延薪酬。

4) 主要管理人员贷款及垫款

本公司于报告期末，无向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发放贷款及垫款的情形。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概述

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目标是秉持资本、风险与收益相匹配的风险管理理念，以承担适度风险，实现业务规模、盈利能力与风险承受能力的最优平衡，为股东带来持续稳定的利润回报。



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策略旨在识别及评估本集团面对的各种风险，设定适当风险承受水平，及时可靠计量及监测风险，确保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

本集团面对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及信息技术风险等。本集团已采取风险管理政策与程序以识别及评估这些风险，并设立适当风险指标、风险限额水平、风险政策及内部控制程序，且通过信息系统持续监控及管理风险。

公司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分为四个层次，包括：董事会；经理层；风险管理部门；各部门、分支机构与子公司。

第一层次为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主要职责包括：审议批准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基本制度、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风险限额；审议公司定期风险评估报告等。第二层次为经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主要责任。主要职责包括：制定并适时调整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经营管理架构，明确全面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业务部门以及其他部门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建立部门之间有效制衡、相互协调的运行机制；制定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风险限额等的具体执行方案，确保其有效落实，并对其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及时分析原因，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进行处理；定期评估公司整体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管理状况，解决风险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向董事会报告；建立涵盖风险管理有效性的全员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完备的信息技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等。第三层次为风险管理部门，公司设立风险管理总部等职能部门履行风险管理职责，对公司不同风险进行识别、监测、评估和报告，指导和检查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风险管理总部的主要职责包括：推动构建并不断完善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组织拟订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和风险限额等，为公司提供决策依据，并监控、监督其执行情况；组织识别公司各项业务与管理环节的风险，参与新业务的风险控制机制设计及方案审核评估；监测公司业务与管理活动中的风险，揭示公司整体及各类风险状况和水平，组织实施风险预警工作；组织开展风险评估，定性描述或定量计量公司风险水平；建立通畅的风险信息沟通与传递机制，进行风险报告，为业务决策提供风险管理建议；指导和检查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对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进行风险管理考核；推进建设风险管理信息技术系统等。第四层次为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承担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主要职责包括：落实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措施、风险偏好、风险限额和风控标准；制定并实施本单位业务与管理活动相关风险管理制度、关键业务环节的操作流程；全面了解并在决策中充分考虑与业务、管理活动相关的各类风险，从源头识别、分析、评估和监测本单位的各类风险，并在授权范围内进行风险应对等。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融资方、交易对手或发行人等违约导致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包括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其他债权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融出资金、委托贷款、其他流动资产及存出保证金。

本集团的银行存款主要存入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而结算备付金则存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信用风险较低。

自营交易方面,通过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交易时,对手方的违约风险较低,而通过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时,本集团会对对手方进行评估,仅选择认可信用评级之对手方交易。本公司投资信用评级可接受的债券并监控发行人的营运情况及信用评级。

融资类业务包括融出资金及融出证券。这类金融资产的主要信用风险为客户无法偿还本金、利息或向客户借出的证券。本集团按个别客户基准监管融资交易客户的账户,如有需要,将催缴额外保证金、现金担保物或证券。融出资金以担保物比率监管,确保所担保资产的价值足够支付垫款。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客户的担保物价值足以抵抗融资类业务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亦来自证券及期货经纪业务。若客户未能存入充足的交易资金,本集团或须使用本身资金完成交易结算。本集团要求客户在本集团代其结算前全部存入所有交易所需现金,借以减轻相关信用风险,确保恰当管理有关风险。

本集团部分债权投资项目通过委托贷款进行,对该类项目的信用风险管理包括立项、尽职调查、内部评审、投资决策、后续跟踪管理等环节。本集团对借款人的信用风险及项目收益进行综合评估,设定担保等风险缓释措施。委托贷款经有权审批人审批。本集团对已出资项目进行持续监控,对可能影响借款人偿付能力的主要负面事件及时报告,并采取措施控制风险。

本集团投资经过适当审批流程的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

本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信用风险控制主要通过对客户风险教育、客户征信与资信评估、授信管理、担保证券风险评估、合理设定限额指标、逐日盯市、客户风险提示、强制平仓、司法追索等方式实现。另外,对于违约客户、担保证券不足客户、正常客户的融资,公司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的规定,按照审慎原则计提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自2018年1月1日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集团应用一般方法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集团应用简易方法计量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根据简易方法,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应用一般方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运用自金融资产初始确认之后信用质量发生三阶段变化的减值模型分别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包括：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发生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进入阶段一，且本集团对其信用风险进行持续监控。

-如果识别出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发生显著增加，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工具，则本集团将其转移至阶段二。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则划分为阶段三。

阶段一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阶段二和阶段三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购入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在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这些金融资产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阶段一和阶段二的上述金融资产，管理层考虑了前瞻性因素，运用包含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等关键参数的风险参数模型法评估损失准备。对于阶段三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上述金融资产，管理层通过预估未来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现金流，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包括：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确定需要使用的前瞻性信息和权重。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金融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本集团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充分考虑了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为考虑了前瞻性影响的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及违约风险敞口（EAD）三者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计算违约概率考虑的主要因素有：融资类业务维持担保比例及担保证券的波动特征等；债券投资业务经评估后的外部信用评级信息等。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本集团计算违约损失率考虑的主要因素有：融资类业务担保品的市值、可变现能力及处置周期，融资人的信用状况及还款能力等；债券投资业务的发行人和债券的类型等。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在进行金融资产损失准备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了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和定性指标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针对融资类业务,若采取追保措施,维持担保比例低于平仓线,则表明作为抵押的担保品价值或第三方担保质量显著下降,本集团认为该类融资类业务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借款人或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30天未付款,则视为该金融工具已经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将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以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的债券逆回购等金融工具视为具有较低信用风险而不再比较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与初始确认时相比是否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判断金融工具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信用减值,其标准与已发生违约的定义一致: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90天仍未付款;

-融资融券业务或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采取强制平仓措施、担保物价值已经不能覆盖融资金额;

-债券发行人或债券的最新外部评级存在违约级别;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由于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相关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债权人由于债务人的财务困难作出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其他财务重组等。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时,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主要包括企业景气指数。本集团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历史上与违约概率、违约敞口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并通过预测未来经济指标确定预期的违约概率、违约敞口和违约损失率。

除了提供基本经济情景外,本集团也提供了其他可能的情景及情景权重。针对每一个主要产品类型分析、设定不同的情景,以确保考虑到指标非线性发展特征。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评估情景的数量及其特征。

本集团认为,在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对于公司的所有资产组合,应当考虑应用3种不同情景来恰当反映关键经济指标发展的非线性特征。本集团结合统计分析及专家判断来确定情景权重,也同时考虑了各情景所代表的可能结果的范围。

本集团在判断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时,使用了基准及其他情景下的整个存续期违约概率乘以情景权重,并考虑了定性和定量指标。本集团以加权的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一)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及阶段三)计量相关的损失准备。上述加权的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对预计经济指标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重大差异。本集团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公司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

敏感性分析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对模型中使用的参数、前瞻性预测的宏观经济变量、经济场景权重及运用专家判断时考虑的其他因素等是敏感的。这些参数、假设和判断的变化将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以及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影响。

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

本集团采用一系列政策和信用增级措施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其中,最为普遍的方法是提供抵押物或担保。本集团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所需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对于融出资金和买入返售协议下的担保物主要为股票、债券和基金等。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检查担保物的市场价值,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并在进行损失准备的充足性审查时监视担保物的市场价值变化。



信用风险敞口分析

本集团融资类业务客户资产质量良好，大部分融资类业务维持担保比达到平仓线以上，债券逆回购业务存在充分的抵押物，资产预期不会发生违约。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440,098.40	997,718.96
结算备付金	453,132.53	344,997.84
融出资金	932,676.18	760,485.38
衍生金融资产	1,612.68	2,791.01
存出保证金	121,679.96	108,679.22
应收款项	33,101.38	42,111.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4,500.17	101,020.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32,513.31	2,208,924.31
债权投资	4,984.67	12,037.05
其他债权投资	11,433.10	41,092.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00	140.00
其他资产	5,904.19	24,102.20
合计	4,481,776.57	4,644,099.81

信用质量情况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各金融资产项目的信用质量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贷款及委托贷款			2,213.54	2,213.54
融出资金	935,450.98	59.65	5,600.37	941,111.00
其他债权投资	11,433.10			11,433.10
债权投资			45,837.95	45,837.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4,485.52		19,835.36	164,320.88
小计	1,091,369.60	59.65	73,487.22	1,164,916.47
减：减值准备	2,901.44	4.53	68,422.61	71,328.58
合计	1,088,468.16	55.12	5,064.61	1,093,587.89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为防范流动性风险，采取如下措施：一是强化资金头寸和现金流管理，采用大额资金提前预约模式，加强大额资金的监控及管理，科学预测未来不同时间段的现金流缺口，确保融资安排和业务用资节奏的一致性；二是积极拓展融资渠道、综合运用多种融资方式、均衡债务到期分布，提高融资的多元化和稳定程度，避免因融资渠道过于单一或债务集中到期的偿付风险；三是建立流动性储备资金运作管理机制，合理设置流动性储备资金最低持有规模和优质流动性资产配置比例，持有较为充足的优质流动性资产，确保公司能够及时变现足额资金应对在正常和压力情景下出现的资金缺口；四是采用以净资本、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监控体系，对风险控制指标进行监控，并使用压力测试评估业务活动对公司流动性的影响；五是建立并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应急机制，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以确保公司流动性危机应对的及时性和有效性。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衍生金融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短期借款		2.28	704.55					706.83
应付短期融资款		19,675.61	292,356.31	81,074.32				393,106.24
拆入资金		266,054.45		131,448.99				397,503.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43,636.05		13,280.21		972.51		57,888.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28,945.34						528,945.34
代理买卖证券款	229,705.97	1,417,895.07						1,647,601.04
应付债券		2,041.12	3,700.16	8,758.99	628,267.80			642,768.07
应付款项							20,533.90	20,533.90
其他负债							20,264.27	20,264.27
合计	229,705.97	2,278,249.92	296,761.02	234,562.51	628,267.80	972.51	40,798.17	3,709,317.90

(续)

非衍生金融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28,150.31	139,568.70	246,383.46				414,102.47
拆入资金		319,845.33		10,147.42				329,992.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56,862.46		994.03	81,104.63	138,961.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2.91	1,060,299.50						1,060,342.41
代理买卖证券款	205,579.48	948,225.58						1,153,805.0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非衍生金融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应付债券			11,418.87	4,894.80	482,462.52			498,776.19
应付款项							87,301.33	87,301.33
其他负债							26,579.18	26,579.18
合计	205,622.39	2,356,520.72	150,987.57	318,288.14	482,462.52	994.03	194,985.14	3,709,860.51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因市场价格不利变动而发生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价格风险、汇率风险等。由于公司主要持有头寸是属于自营投资，因此股票及衍生品价格风险和利率风险对投资业务影响较大。

在市场风险方面，公司遵循稳健、审慎的原则，准确定义、统一测量和审慎评估公司承担的市场风险。公司对于方向性投资业务坚持风险可控、规模适中的风险管理策略，承担适度规模的风险头寸。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受市场利率变动影响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债权投资等。

本集团利用敏感性分析作为监控利率风险的主要工具。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条件下，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发生变化时，可能对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本集团主要的利率敏感性资产和负债的币种和期限结构基本匹配，本集团的债券投资主要以买入持有稳健策略和利差套利策略为主，对自营业务杠杆倍数、债券评级、久期进行控制，以防范和降低利率风险。

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其合同约定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之前的剩余期限：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货币资金	1,440,091.07					7.33	1,440,098.40
结算备付金	453,132.53						453,132.53
融出资金	28,379.06	176,083.30	727,231.97	981.85			932,676.18
衍生金融资产						1,612.68	1,612.68
存出保证金						121,679.96	121,679.96
应收款项						33,101.38	33,101.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5,981.55	8,465.61	20,053.01				144,500.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903.00	8,518.88	519,359.04	335,168.41	345,025.25	539,950.16	1,762,924.74
债权投资	4,984.67						4,984.67
其他债权投资				5,241.21	6,191.89		11,433.10
其他资产						5,904.19	5,904.19
金融资产小计	2,057,471.88	193,067.79	1,266,644.02	341,391.47	351,217.14	702,255.70	4,912,048.00
短期借款	0.83	700.00					700.83
应付短期融资款	19,655.19	290,741.90	79,251.87				389,648.96
拆入资金	266,038.26		130,222.11				396,260.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43,636.05		13,280.21		972.51		57,888.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28,908.44						528,908.44
代理买卖证券款	1,647,601.04						1,647,601.04
衍生金融负债						199.66	199.66
应付债券	1,902.08	2,974.25	4,306.66	602,090.00			611,272.99
应付款项						20,533.90	20,533.9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其他负债						20,264.27	20,264.27
金融负债小计	2,507,741.89	294,416.15	227,060.85	602,090.00	972.51	40,997.83	3,673,279.23
利率敏感度缺口	-450,270.01	-101,348.36	1,039,583.17	-260,698.53	350,244.63	661,257.87	1,238,768.77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货币资金	997,706.84					12.12	997,718.96
结算备付金	344,997.84						344,997.84
融出资金	56,890.13	211,720.19	491,875.06				760,485.38
衍生金融资产						2,791.01	2,791.01
存出保证金	108,679.22						108,679.22
应收款项						42,111.56	42,111.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143.94	8,188.26	57,687.93				101,020.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730.68	36,181.81	155,615.02	1,215,117.54	561,897.45	435,578.27	2,427,120.77
债权投资	12,037.05						12,037.05
其他债权投资			15,262.04	20,165.10	5,665.01		41,092.15
其他资产						24,102.20	24,102.20
金融资产小计	1,578,185.70	256,090.26	720,440.05	1,235,282.64	567,562.46	504,595.16	4,862,156.27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28,121.67	138,711.00	240,739.67				407,572.34
拆入资金	319,780.23		10,010.47				329,790.7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56,862.46		994.03	81,104.63	138,961.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60,238.75						1,060,238.75
代理买卖证券款	1,153,805.06						1,153,805.06
衍生金融负债						1,803.38	1,803.38
应付债券		9,105.44	1,032.88	461,981.80			472,120.12
应付款项						87,301.33	87,301.33
其他负债						26,579.18	26,579.18
金融负债小计	2,561,945.71	147,816.44	308,645.48	461,981.80	994.03	196,788.52	3,678,171.98
利率敏感度缺口	-983,760.01	108,273.82	411,794.57	773,300.84	566,568.43	307,806.64	1,183,984.29



(2)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价变动而波动的风险(因利率或货币风险引起的风险除外)，而不论有关变动是否由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这类特定因素或影响市场交易的所有同类金融工具的因素所引起。

本集团的价格风险主要涉及权益类证券、投资基金、可转换债券、衍生工具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这些金融产品的价值会由于市场价格变更而波动。

本集团的价格风险管理政策规定要设定及管理投资目标。本集团通过持有适当分散的投资组合、设定不同证券投资限额及密切监控投资组合以减少风险集中于任何特定行业或发行人等手段管理价格风险。本集团运用衍生工具合约经济地对冲投资组合中的风险。

以下敏感度分析，假设所有其他变量维持不变的情况下，股票、基金、可转换债券、衍生工具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价格上升或下降10%，对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下述正数表示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增加，负数表示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减少。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利润总额	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总额	其他综合收益
上升 10%	9,083.01		21,810.02	
下降 10%	-9,083.01		-21,810.02	

(3) 汇率风险

汇率的波动会给本集团带来一定的汇兑风险。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外币资产和外币负债相对于总资产和总负债的占比均低于 5%，由于外币在本集团资产负债及收入结构中所占比例较低，本集团认为汇率风险对经营影响较小。

5.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信息技术系统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强调业务规模、获利与风险管理能力的匹配，不因对利润的追求而牺牲对操作风险的管控。本集团强调在稳健控制操作风险的前提下开展各项证券公司业务。在成本允许的情况下，本集团将持续强化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落实内部控制制度，达到既定业务收入下操作风险的可控。



6. 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公司或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或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和准则而使公司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采取监管措施、给予纪律处分、出现财产损失或商业信誉损失的风险。

公司对合规风险的管理主要包括：一是及时跟踪法律法规和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完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同时，督导各单位及时制定修订其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业务流程；积极开展合规文化建设，完善自我约束机制；二是对公司制度、重大决策、新产品、新业务方案等进行合规审查；三是为经营管理层及各单位提供合规建议及咨询，并对经营管理活动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四是严格落实合规考核与问责机制，切实发挥考核导向、问责警示的作用；五是按规定履行内外部报告义务；六是依据公司反洗钱有关制度，组织推动各单位开展洗钱风险防控工作；七是加强合规管理员培训管理，持续打造合规意识强、专业能力过硬的合规管理员队伍。通过合规咨询、合规审查、合规检查、合规监测等多种途径，及时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相关合规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和管理，将合规管理贯穿于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并纳入公司运营管理的全过程。

7. 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管理目标为：

- 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以便持续为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带来回报及利益；
- 支持本集团的稳定及增长；
- 维持稳健的资本基础以支持业务发展；
- 遵守中国法规的资本规定。

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颁布《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版），并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管理办法，本集团需持续符合下列风险控制指标标准：

风险覆盖率不得低于 100%；

资本杠杆率不得低于 8%；

流动性覆盖率不得低于 100%；

净稳定资金率不得低于 10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金额和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 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 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 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三层次输入值: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3,763,221.79	15,659,567,905.76	1,365,916,242.87	17,629,247,370.42
(1) 债券投资	3,786,003.29	11,980,907,497.55	35,345,400.00	12,020,038,900.84
(2) 股权投资	419,212,081.68		321,577,692.54	740,789,774.22
(3) 公募基金	180,765,136.82	3,352,428,810.57		3,533,193,947.39
(4) 其他		326,231,597.64	1,008,993,150.33	1,335,224,747.97
其他债权投资		114,330,970.55		114,330,970.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0,000.00	1,4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883,600.00		15,243,160.68	16,126,760.68
合计	604,646,821.79	15,773,898,876.31	1,382,559,403.55	17,761,105,101.65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3,811,867.81	355,075,799.85	578,887,667.66
衍生金融负债	1,996,580.00			1,996,580.00
合计	1,996,580.00	223,811,867.81	355,075,799.85	580,884,247.66

(续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1,592,448.20	20,677,027,124.24	2,222,588,119.57	24,271,207,692.01
(1) 债券投资	544,901,139.85	19,077,271,531.28	29,405,934.81	19,651,578,605.94
(2) 股权投资	447,245,286.40	14,096,050.00	378,937,787.67	840,279,124.07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3) 公募基金	379,446,021.95	925,239,477.50		1,304,685,499.45
(4) 其他		660,420,065.46	1,814,244,397.09	2,474,664,462.55
其他债权投资		410,921,462.71		410,921,462.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0,000.00	1,4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707,416.00		27,202,732.17	27,910,148.17
合计	1,372,299,864.20	21,087,948,586.95	2,251,190,851.74	24,711,439,302.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811,046,276.67	578,564,904.36	1,389,611,181.03
衍生金融负债	2,183,680.00		15,850,099.39	18,033,779.39
合计	2,183,680.00	811,046,276.67	594,415,003.75	1,407,644,960.42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财务报告日的市场报价确定。倘若从交易所、经销商, 及时及定期获得报价, 且该等报价反映实际及定期发生的以公平磋商为基准的市场交易, 一个市场则被视为活跃。以财务报告日的收盘价确定公允价值, 此类工具被纳入第一层次, 纳入第一层次的工具主要包括被列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中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证券。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非活跃市场购买的金融工具, 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该等估值技术充分使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 并尽可能不依赖实体特定估计。倘若按公允价值计量一项工具所需的所有主要输入参数均可观察获得, 则该项工具列入第二层次。

债券投资:

债券投资采用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报价。对于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 包括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商业票据、特殊金融票据、中央银行票据和其他固定收益债券, 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 采用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测输入值作为公允价值。

公募基金:

公募基金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基金的资产净值确定公允价值。基金的资产净值通常根据基础投资(投资组合中的债务工具或公开交易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相关费用确定, 或由第三方(如注册和结算机构)根据贴现现金流模型进行估值。

其他:

本集团投资的其他金融资产主要为集合资产管理产品、基金理财产品、私募股权基金和银行理财产品。公允价值由与其份额相对应的产品净值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要求的可观察输入值包括投资目标的市场价格和利率等。这些都是可观察的输入值。



下表列示第二层次主要金融工具的相关估值技术和输入参数:

金融工具	公允价值层级	估值技术及主要输入参数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参数	不可观察输入参数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银行间市场债券	第二层次	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报价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募基金	第二层次	资产负债表日基金的资产净值	不适用	不适用
-集合资产管理产品、基金理财产品、私募股权基金和银行理财产品	第二层次	对应于其份额或使用估值技术的产品净值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银行间市场债券	第二层次	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报价	不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倘若一个或多个主要输入参数并非根据可观察市场数据确定,则该项工具列入第三层次。对于非上市股权投资、债券投资、信托产品及金融负债等,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和市场比较法等。其公允价值的计量采用了重要的不可观察参数,比如流动性折扣、波动率和市场乘数等。非上市股权投资、债券投资、其他投资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对这些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无重大敏感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期货会员资格,不具备活跃市场,按照成本确定。

2024 年度,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5. 第三层次金融工具的变动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22,588,119.57		856,671,876.70	1,365,916,242.87
交易性金融负债	578,564,904.36		223,489,104.51	355,075,799.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0,000.00			1,4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27,202,732.17		11,959,571.49	15,243,160.68
衍生金融负债	15,850,099.39		15,850,099.39	

(续表)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51,465,599.75	371,122,519.82		2,222,588,119.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718,581,188.74		140,016,284.38	578,564,904.36
其他债权投资	89,606,629.46		89,606,629.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0,000.00			1,4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27,202,732.17		27,202,732.17
衍生金融负债		15,850,099.39		15,850,099.39



就第三层次金融工具而言, 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法(如贴现现金流量模型及其他类似技术)确定。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分类, 一般由非可观察输入参数对计量总体公允价值的重要性确定。下表列示第三层次主要金融工具的相关估值技术和输入参数: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层级	估值技术及主要输入参数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参数	不可观察输入参数与公允价值的关系
交易性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 -券商资管产品	第三层次	-用基于预期可收回金额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 按反映管理层对预期风险水平最佳估计的贴现率贴现现金流量;	-预期未来现金流量; -预期收回日期; -与预期风险水平对应的贴现率;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到期日期越早, 公允价值越高; -贴现率越低, 公允价值越高;
-信托计划	第三层次	-用基于预期可收回金额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 按反映管理层对预期风险水平最佳估计的贴现率贴现现金流量;	-预期未来现金流量 -预期收回日期 -与预期风险水平对应的贴现率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到期日期越早, 公允价值越高; -贴现率越低, 公允价值越高;
-私募可转换债券	第三层次	-用基于预期可收回金额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 按反映管理层对预期风险水平最佳估计的贴现率贴现现金流量; -期权定价模型;	-预期未来现金流量 -预期收回日期 -与预期风险水平对应的贴现率 -股价波动率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到期日期越早, 公允价值越高; -贴现率越低, 公允价值越高; -股价波动越大, 公允价值越高;
-非上市股权	第三层次	-采用可比公司法选择与目标公司重要财务指标类似的相同行业的可比公司, 计算可比公司的 PE、PB 和 PS; 考虑流动性折扣, 估计股权预计退出日期, 计算可比公司的波动率, 采用期权模型, 计算可比公司的流动性折扣	-预期收回日期 -股价波动率	-预计收回日期越早, 公允价值越高; -股价波动越大, 公允价值越高;
交易性金融负债	第三层次	-用基于预期应付金额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 按反映管理层对预期风险水平最佳估计的贴现率贴现现金流量	-预期未来现金流量 -预期付款日期 -与预期风险水平对应的贴现率	-未来现金流量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付款日期越早, 公允价值越高; -贴现率越低, 公允价值越高;
衍生金融工具	第三层次	-采用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值, 主要输入参数为标的工具的波动率。	-标的工具波动率	-标的工具波动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年内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集团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年末发生各层次之间的重大转换。

7. 本年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末发生变更。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借款。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承诺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承诺

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未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性承诺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未支付	447,185,554.52	475,434,258.49
合计	447,185,554.52	475,434,258.49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报告出具日，本集团无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 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7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642,884,700 股，以



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8,929,039.90 元（含税）。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此预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3.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集团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的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集团的报告分部按照业务类型的不同，主要划分为：证券经纪业务分部、自营业务分部、投资银行业务分部、信用业务分部、投资管理业务分部、期货业务分部、境外业务分部、总部及其他业务分部。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报告分部（按业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证券经纪业务	自营业务	投资银行业务	信用业务	投资管理业务	期货业务	境外业务	总部及其他	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81,469.49	-8,449.51	4,782.82	41,212.72	15,375.78	40,501.68	2,777.44	-8,527.29	-150.61	168,992.5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2,714.53		4,795.63		3,912.27	7,327.69	929.83	1,620.32	-293.14	81,007.13
投资收益		21,420.54			31,243.48	1,448.49	2,220.94	-5,338.21	239.52	51,234.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09.81			-20,534.85	69.16	-1,377.60	-447.43	-0.57	-19,881.49
汇兑收益	3.77						-142.86	-6.47		-145.56
其他收入	652.21	628.91	0.42	950.92	5.53	29,534.03	286.27	663.02	-414.17	32,307.14
利息净收入	18,098.98	-32,908.77	-13.24	40,261.80	749.36	2,122.31	860.87	-5,018.52	317.75	24,470.53
二、营业支出	51,431.60	8,563.52	11,041.93	3,124.09	7,457.23	38,705.12	4,426.51	23,608.89	231.03	148,589.91
三、营业利润	30,037.90	-17,013.03	-6,259.11	38,088.63	7,918.55	1,796.56	-1,649.07	-32,136.18	-381.64	20,402.60
四、资产总额	2,847,275.77	1,719,350.63	2,410.74	1,170,456.37	332,393.58	285,446.40	123,967.20	1,993,065.24	-3,312,931.12	5,161,434.81
五、负债总额	2,826,396.52	1,727,569.39	2,410.74	1,181,523.37	39,040.55	237,782.03	79,038.38	938,762.32	-3,299,370.33	3,733,152.97
六、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8,105.22	2,057.30	229.86	144.43	360.97	657.26	592.45	6,317.93	-122.04	18,343.37
2、资本性支出	2,587.66	206.65	61.36	80.59	249.57	411.31	117.13	8,438.57		12,152.84

注：表中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偏差。本报告中其他类似披露同。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融资融券业务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融出资金	9,411,110,025.37	7,681,062,672.38
融出证券	12,201,501.73	3,676,678.87
合计	9,423,311,527.10	7,684,739,351.25

2. 债券借贷业务

公司在银行间和交易所债券市场交易平台借入债券的类别及公允价值具体如下：

债券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国债	1,014,038,040.00	1,061,286,950.00
政策性金融债	947,503,330.00	2,165,541,790.00
合计	1,961,541,370.00	3,226,828,740.00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借入方式取得的债券为质押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或因卖出产生的交易性金融负债的债券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87,520.20 万元。

3. 客户资金的安全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将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存放于具有存管资格的商业银行，符合《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3 号令）和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等有关规定对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安全性的要求，保障客户资金的安全，不存在挪用客户资金问题。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的减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4,271,207,692.01	-175,425,752.72			17,629,247,370.42
2、衍生金融工具	9,876,368.78	-20,923,546.70			14,130,180.68
3、其他债权投资	410,921,462.71		5,529,265.29	-7,336.28	114,330,970.55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0,000.00				1,400,000.00
5、交易性金融负债	1,389,611,181.03	-2,465,550.68			578,887,667.66

注：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5. 金融资产计量基础分类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4,400,984,039.97					
结算备付金	4,531,325,343.18					
融出资金	9,326,761,787.66					
衍生金融资产				16,126,760.68		
存出保证金	1,216,799,648.55					
应收款项	331,013,831.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45,001,679.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629,247,370.42		
债权投资	49,846,701.66					
其他债权投资		114,330,970.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0,000.00			
其他资产	59,041,914.05					
合计	31,360,774,946.00	114,330,970.55	1,400,000.00	17,645,374,131.10		



(续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977,189,628.79					
结算备付金	3,449,978,421.75					
融出资金	7,604,853,831.45					
衍生金融资产				27,910,148.17		
存出保证金	1,086,792,208.93					
应收款项	421,115,609.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10,201,346.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271,207,692.01		
债权投资	120,370,451.85					
其他债权投资		410,921,462.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0,000.00			
其他资产	241,021,996.85					
合计	23,911,523,494.76	410,921,462.71	1,400,000.00	24,299,117,840.18		



6. 金融负债计量基础分类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008,341.66			
衍生金融负债		1,996,58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3,896,489,565.69			
拆入资金	3,962,603,712.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578,887,667.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289,084,372.35			
代理买卖证券款	16,476,010,375.54			
应付款项	205,338,964.19			
应付债券	6,112,729,880.19			
其他负债	202,642,667.15			
合计	36,151,907,879.12	580,884,247.66		



(续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衍生金融负债		18,033,779.39		
应付短期融资款	4,075,723,383.58			
拆入资金	3,297,906,994.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89,611,181.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602,387,479.57			
代理买卖证券款	11,538,050,603.00			
应付款项	873,013,344.30			
应付债券	4,721,201,165.26			
其他负债	265,791,802.16			
合计	35,374,074,772.35	1,407,644,960.42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款项（注 1）	626,241,864.08	634,712,442.78
应收管理费	19,579,354.18	19,431,332.44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11,927,007.60	12,561,104.82
应收融资客户款项	5,609,195.54	5,832,797.37
应收场外业务交易款	31,441,313.58	308,673,293.60
其他	290,018.71	195,610.12
减：坏账准备（按简化模型计提）	655,857,734.95	657,607,928.39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39,231,018.74	323,798,652.74

注 1：公司根据股票质押业务融资人发生违约后法院强制执行的结果，将未获清偿的部分转入应收款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余额为 626,241,864.08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626,241,864.08 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占应收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余额的 100.00%。

(2) 按组合方式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54,858,979.31	94.21	654,858,979.31	100.00
单项小计	654,858,979.31	94.21	654,858,979.31	100.00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1 年以内	35,808,394.64	5.15	179,041.97	0.50
1-2 年	619,366.89	0.09	30,968.34	5.00
2-3 年	2,269,555.30	0.33	226,955.53	10.00
3-4 年	628,129.93	0.09	125,625.99	20.00
4-5 年	80,000.00	0.01	24,000.00	30.00
5 年以上	824,327.62	0.12	412,163.81	50.00
组合小计	40,229,774.38	5.79	998,755.64	
合计	695,088,753.69	100.00	655,857,734.95	

（续表）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3,577,258.74	67.61	655,106,680.08	98.72
单项小计	663,577,258.74	67.61	655,106,680.08	98.72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1 年以内	312,577,570.83	31.85	1,562,887.85	0.50
1-2 年	2,379,555.30	0.24	118,977.77	5.00
2-3 年	658,081.99	0.07	65,808.20	10.00
3-4 年	437,117.13	0.05	87,423.43	20.00
4-5 年	1,111,737.56	0.11	333,521.27	30.00
5 年以上	665,259.58	0.07	332,629.79	50.00
组合小计	317,829,322.39	32.39	2,501,248.31	
合计	981,406,581.13	100.00	657,607,928.39	

(3) 期末应收款项余额中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292,776.96 元，为计提的应收资产管理费收入。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款项性质或内容	账龄
单位 1	258,438,936.40	37.18	258,438,936.40	应收股票质押款	1-2 年
单位 2	181,150,400.00	26.06	181,150,400.00	应收股票质押款	4-5 年
单位 3	128,457,200.00	18.48	128,457,200.00	应收股票质押款	4-5 年
单位 4	58,195,327.68	8.37	58,195,327.68	应收股票质押款	2-3 年
单位 5	10,052,807.86	1.45	10,052,807.86	应收管理费	3 年以上
合计	636,294,671.94	91.54	636,294,671.94		

2. 其他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42,615,366.69	202,486,210.13
待摊费用	12,377,336.40	14,219,735.76
长期待摊费用	33,830,328.52	44,111,663.79
待转承销费用		273,858.75
预缴企业所得税	39,238,242.60	
其他	508,347.71	318,208.54
合计	128,569,621.92	261,409,676.97



(2) 其他应收款

1) 按明细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	35,548,083.61	46,191,094.23
押金	9,974,697.39	13,442,105.61
子公司借款		152,056,250.00
其他	16,324,399.01	18,939,870.99
减：坏账准备	19,231,813.32	28,143,110.70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42,615,366.69	202,486,210.13

2) 按组合方式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099,965.05	13,099,965.05	100.00	13,077,321.05	13,077,321.05	100.00
单项小计	13,099,965.05	13,099,965.05	100.00	13,077,321.05	13,077,321.05	100.00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1 年以内	23,267,209.69	116,336.05	0.50	36,117,607.19	180,588.04	0.50
1-2 年	9,816,790.44	490,839.52	5.00	159,240,491.60	7,962,024.58	5.00
2-3 年	3,634,615.93	363,461.59	10.00	7,592,074.79	759,207.48	10.00
3-4 年	2,331,411.67	466,282.33	20.00	2,359,733.10	471,946.62	20.00
4-5 年	768,324.17	230,497.25	30.00	2,145,118.13	643,535.44	30.00
5 年以上	8,928,863.06	4,464,431.53	50.00	10,096,974.97	5,048,487.49	50.00
组合小计	48,747,214.96	6,131,848.27		217,551,999.78	15,065,789.65	
合计	61,847,180.01	19,231,813.32		230,629,320.83	28,143,110.70	

3)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065,789.65	13,077,321.05	28,143,110.70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1,987.50	11,987.50	
--转回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0,656.50	10,656.50
本年转回		8,921,953.88		8,921,953.88
本年核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131,848.27	13,099,965.05	19,231,813.32

(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装 修 改 造 款 等	44,111,663.79	8,312,082.31	18,593,417.58		33,830,328.52
合计	44,111,663.79	8,312,082.31	18,593,417.58		33,830,328.52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789,655,803.95	363,448,720.01	4,426,207,083.94	5,039,655,803.95	213,448,720.01	4,826,207,083.94
合计	4,789,655,803.95	363,448,720.01	4,426,207,083.94	5,039,655,803.95	213,448,720.01	4,826,207,083.94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中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413,613,442.08			413,613,442.08		
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530,961.87			300,530,961.87		
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522,636,400.00			1,522,636,400.00	150,000,000.00	363,448,720.01
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76,000,000.00		250,000,000.00	2,426,000,000.00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126,875,000.00			126,875,000.00		
合计	5,039,655,803.95		250,000,000.00	4,789,655,803.95	150,000,000.00	363,448,720.01

母公司未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 利息净收入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收入	751,406,283.52	768,683,856.14
其中：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34,588,662.66	211,916,352.77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470,871,852.04	466,536,150.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7,205,580.97	52,569,878.94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49,422.74	389,700.52
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26,989,668.37	48,118,590.80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7,525,559.12	31,205,106.44
其他	1,214,628.73	6,456,367.96
利息支出	547,222,051.28	643,922,499.52
其中：收益凭证利息支出	24,565,124.89	49,105,952.65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25,452,509.58	19,327,829.88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10,895,681.58	10,507,524.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03,511,167.12	265,880,648.15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19,914,956.42	25,374,502.21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254,741,928.86	257,141,916.44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91,959,575.01	94,073,880.56
债券借贷	9,662,138.78	13,719,191.95
其他	9,374,225.63	13,372,458.24
利息净收入	204,184,232.24	124,761,356.62

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568,344,887.37	431,840,468.77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727,859,908.45	577,863,784.46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713,169,565.24	562,202,422.38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76,614.69	44,205.69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3,313,424.41	14,815,215.48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159,515,021.08	146,023,315.69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59,469,760.26	145,971,083.55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32.82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49,607,745.29	88,516,671.00
其中：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52,823,012.21	92,646,980.52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29,364,228.36	46,603,917.95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证券保荐业务	600,000.00	13,963,773.58
财务顾问业务	22,858,783.85	32,079,288.99
其中：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3,215,266.92	4,130,309.52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2,032,924.53	1,358,490.56
证券保荐业务		
财务顾问业务	1,182,342.39	2,771,818.96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4,328,823.74	27,995,480.00
其中：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24,328,823.74	27,995,480.00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57,325,617.49	43,276,167.10
其中：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57,325,617.49	43,276,167.10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其他手续费净收入	19,437,613.59	15,628,712.24
其中：其他手续费收入	19,437,613.59	15,628,712.24
其他手续费支出		
合计	719,044,687.48	607,257,499.11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881,774,975.48	757,411,124.3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162,730,288.00	150,153,625.21

6. 投资收益

(1) 分类明细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211,291,489.07	807,766,561.18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462,258,386.72	596,263,881.87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497,053,737.53	637,583,476.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795,350.81	-41,319,594.73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250,966,897.65	211,502,679.31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720,551,515.44	106,805,795.82
其他债权投资	2,245,236.31	63,690,575.55
衍生金融工具	-903,120,951.04	69,242,493.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70,642,698.36	-28,236,185.96
合计	211,291,489.07	807,766,561.18



(2)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表

交易性金融工具		2024 年度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497,053,737.53
	处置取得收益	720,551,515.44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处置取得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有期间收益	-34,795,350.81
	处置取得收益	-70,642,698.36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有期间收益	

7.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费用	618,167,371.35	798,312,985.85
无形资产摊销	69,422,520.45	58,026,111.56
电子设备运转费	49,340,932.33	52,040,427.35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48,966,196.80	61,272,433.00
固定资产折旧费	31,270,574.80	30,773,128.51
广告宣传费	19,023,225.37	26,921,517.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593,417.58	16,353,648.16
会员费	14,712,058.70	14,514,048.49
邮电通讯费	13,289,586.16	15,275,751.66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10,967,421.06	11,677,884.61
咨询费	10,838,762.35	12,116,396.68
物业管理费	9,162,013.80	9,002,689.60
水电费	8,586,099.62	8,379,891.81
资讯费	8,010,604.49	9,714,997.50
招待费	5,748,513.60	9,889,993.96
租赁费	5,691,753.24	2,342,131.51
交易所设施使用费	3,654,230.65	4,263,333.33
安全防范费	3,449,365.82	3,190,392.58
差旅费	3,357,871.83	11,688,368.90
其他	20,998,669.96	33,931,232.42
合计	973,251,189.96	1,189,687,365.08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2,680,862.03	400,260,862.2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0,920,226.94	19,643,966.02
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32,192,590.80	31,898,883.89
使用权资产折旧	48,966,196.80	61,272,433.00
无形资产摊销	69,422,520.45	58,026,111.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593,417.58	16,353,648.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填列)	821,225.79	1,170,150.9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22,110,503.58	-87,437,291.09
利息支出	279,307,053.75	312,710,783.06
汇兑损失(收益以“-”填列)	27,001.79	-63,128.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9,770,795.43	-94,895,681.9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5,849,776.74	16,684,566.06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314,736.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993,025,622.30	-1,673,105,871.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941,277,125.90	-693,046,33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6,948,516.58	-1,631,841,635.4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097,515,104.49	11,203,798,588.5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1,203,798,588.51	11,487,978,273.1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93,716,515.98	-284,179,684.66

十八、 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由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要求，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06,066.86	-1,610,620.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3,270,434.35	20,830,183.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989,439.22	1,991,815.30
小计	47,565,940.43	21,211,378.5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633,184.25	5,302,844.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89.04	181,275.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性净损益	35,929,167.14	15,727,258.33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公司2024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	0.0530	0.05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	0.0452	0.0452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章、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2025年 01月 24日

登记机关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out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and licensee of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in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and licensee of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out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and licensee of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in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and licensee of 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姓名：顾凡清
证书编号：110001600006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8年3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2009年3月30日



姓名：顾凡清
Full name: 顾凡清
性别：男
Sex: 男
出生日期：1971年05月08日
Date of birth: 1971年05月08日
工作单位：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232330710506401
Identity card No: 232330710506401



证书编号：110001600006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00006
发证日期：2001年10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2001年10月30日
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此证有效期一年，期满有效一年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编号: 110001600055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5-1-5

2006年3月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3月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3月1日



姓名: 戴慧
Full name: 戴慧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0-1-28
Date of birth: 1980-1-28
工作单位: 北京中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中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362233600128360
Identity card No.: 36223360012836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姓名: 戴慧
证书编号: 11000160005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8年3月20日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
专项说明

索引	页码
专项说明	1-2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XYZH/2025BJAI2F0008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2024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出具了 XYZH/2025BJAI2B0033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披露的要求，中原证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中原证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是中原证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中原证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除对中原证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以及将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中原证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中原证券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外，我们没有对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执行任何附加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中原证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中原证券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一博



中国注册会计师：

戴慧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上市公司名称：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往来资金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323.83	39.42		133.97	229.28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经营性往来
小计				323.83	39.42		133.97	229.28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豫新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5,205.63		128.75	15,334.38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15,205.63		128.75	15,334.38			
关联自然人										
小计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15,529.46	39.42	128.75	15,468.35	229.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章、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5年 01月 24日



姓名 颜凡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年05月06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233071050640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持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00006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年10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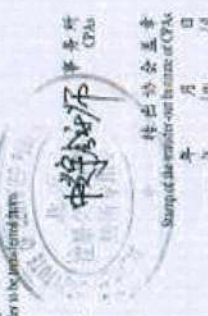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is valid



姓名: 颜凡清
证书编号: 11000160000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2009年3月30日
/m



此证有效期一年，期满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00055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5-1-5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Date of issuance

2005-1-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3月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3月1日



姓名: 戴慧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0-1-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223380012836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戴慧

证书编号: 11000160005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8年3月20日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陈志勇

作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积极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现将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人陈志勇，1958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1987 年研究生毕业于原中南财经大学财政学专业，同年留校任教。历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以及财政系主任、财政税务学院副院长、财政税务学院院长等职。现兼任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高等财经教育分会财政学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湖北省财政学会常务理事、湖北省预算与会计研究会副会长，享

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间，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均亲自出席会议，勤勉履行职责。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召开前及会议期间，与公司积极沟通，及时获取会议资料等相关信息，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审慎决策并发表意见。具体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1. 出席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10 次会议，召开股东大会会议 3 次。本人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任职期间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无反对、弃权的情形。

董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 参加董 事会次 数	亲自 出席 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 加次数	委托 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 两次未亲 自参加会 议	出席次数
陈志勇	10	10	9	0	0	否	3

2. 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本人担任公司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7 次，风险控制委员会 1 次，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后，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 2 次。

风险控制委员会			
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陈志勇	1	1	0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陈志勇	7	7	0
审计委员会			
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陈志勇	2	2	0

3. 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 次。

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陈志勇	2	2	0

（二）现场调查及年度履职情况

本人履职期间通过现场会议、电话、邮件等方式对公司进行调查了解，并经常与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经理层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听取年审计划汇报，提出审

计意见和建议，促进加强公司内部审计人员业务知识和审计技能培训、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凡须经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公司均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提前通知并提供详细的资料，保证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

本人通过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业绩发布会等，积极与中小投资者沟通交流，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及时的回复。

本人将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投入到日常的履职工作中，2024 年度现场工作时长在 15 天以上。

报告期内，本人本着客观、独立、审慎的原则，充分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各类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专业、独立地审议每个议题，重点关注公司的法人治理、风险控制、合规管理、关联交易、重大投融资等事项，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州蓝海放弃对河南资产同比例增资

的议案》及《关于中州蓝海放弃河南资产股东转让河南资产股权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框架协议及设定年度交易上限的议案》。

本人认为：上述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先审阅，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经审查，上述议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遵循了关联/连交易价格公平、公正原则，关联/连交易定价以公允价格执行，关联/连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业务的开展有利于促进公司的业务增长，符合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1. 公司担保情况

2022 年 3 月 16 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全资附属特殊目的主体 Wending Zhongyuan Company Limited 发行不超过 1 亿美元境外债券提供担保，担保余额人民币 639,089,830.84 元(美元 88,905,663.76 元)，担保期限至 2025 年 3 月 22 日。

2. 资金占用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本人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所属企业、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也未发现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充分保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提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薪酬情况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考核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2024 年 6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试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考核工作方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总监、执委会委员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

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鲁智礼先生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菅明军先生薪酬的议案》《2023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的董事或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提名的董事、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具备相应的条件和履职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券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支付符合公司薪酬方案和绩效考核办法的规定；公司定期报告中所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2024 年公司不涉及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情形。

（四）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人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进行了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4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4 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审审计机构，负责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同时提供境内外审计服务。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情况和对审计服务的需求，公司聘任信永中和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大华进行了沟通说明，其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不存在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的情形。

本人认为：经审核信永中和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其具有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选聘 2024 年审审计机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六）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4元（含税）。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发行总股数4,642,884,700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5,000,385.80元（含税）。

本人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6元（含税）。以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发行总股数4,642,884,700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7,857,308.20元（含税）。

本人认为：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本人积极关注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不受侵害。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涉及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情形，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及定期报告相关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境内外信息披露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确保投资者知悉公司发展的真实情况，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其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对定期报告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准确详实，有效帮助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一直注重内部规章制度和管理体制的建设，从公司治理层面开始，自上而下的对各项业务及管理工作强化制度控制。公司以相关法律法规为依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公司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因素，制定了较为全面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根据行业监管、业务发展和加强风险管理的要求，不

断补充、修订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基本涵盖了公司经营的各个层级、各个方面和各项业务环节，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把内部控制建设始终贯穿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之中，不断完善制度建设，强化制度执行，落实监督检查，促进公司依法合规经营。

本人认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按照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制定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工作制度的要求，依法合规地开展工作，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对讨论决策的重大事项提供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协助了董事会科学决策。

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的运作合法合规，所有重大事项均经过充分讨论和审议，决策科学高效，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切实有效运作。

（十一）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2024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人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

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十二）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总监

2024 年 6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执委会委员的议案》。公司总经理、执行委员会主任委员、财务负责人李昭欣因工作安排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其兼任的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公司董事会聘任郭良勇为公司财务总监，履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

本人认为：公司财务总监人选符合相关任职资格要求。

（十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不涉及公司被收购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本着独立、客观、审慎的原则，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参与了公司所有重大事项的审议，积极地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规范、科学和高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2025 年，本人将继续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特此报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志勇

2025 年 3 月 28 日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曾 崧

作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积极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现将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人曾崧，1972 年 7 月出生，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学士及英国伯明翰大学工商管理（国际银行与金融）硕士学位，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溢达中国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溢达集团董事总经理。1996 年 10 月参加工作，拥有丰富的战略管理、企业运营及人力资源管理经验。曾任美国评估公司亚太区总裁助理、中国区总经理，全校网（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营运总监，慧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副总裁，2002

年加入溢达集团，历任分支机构总经理、集团首席人力资源官及集团全球销售董事总经理职务。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间，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均亲自出席会议，勤勉履行职责。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召开前及会议期间，与公司积极沟通，及时获取会议资料等相关信息，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审慎决策并发表意见。具体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1. 出席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10 次会议，召开股东大会会议 3 次。本人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任职期间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无反对、弃权的情形。

董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 参加董 事会次 数	亲自 出席 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 加次数	委托 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 两次未亲 自参加会 议	出席次数
曾崧	10	10	9	0	0	否	3

2. 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本人担任公司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 9 次，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7 次。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曾崧	7	7	0
审计委员会			
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曾崧	9	9	0

3. 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 次。

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曾崧	2	2	0

（二）现场调查及年度履职情况

本人履职期间通过现场会议、电话、邮件等方式对公司进行调查了解，并经常与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经理层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听取年审计划汇报，提出审计意见和建议，促进加强公司内部审计人员业务知识和审计技能培训、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凡须经董事会

决策的事项，公司均能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提前通知并提供详细资料，保证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

本人通过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业绩发布会等，积极与中小投资者沟通交流，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及时的回复。

本人将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投入到日常的履职工作中，2024 年度现场工作时长不少于 15 天。

报告期内，本人本着客观、独立、审慎的原则，充分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各类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专业、独立地审议每个议题，重点关注公司的法人治理、风险控制、合规管理、关联交易、重大投融资等事项，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州蓝海放弃对河南资产同比例增资的议案》及《关于中州蓝海放弃河南资产股东转让河南资产股权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框架

协议及设定年度交易上限的议案》。

本人认为：上述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先审阅，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经审查，上述议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遵循了关联/连交易价格公平、公正原则，关联/连交易定价以公允价格执行，关联/连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业务的开展有利于促进公司的业务增长，符合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1. 公司担保情况

2022 年 3 月 16 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全资附属特殊目的主体 Wending Zhongyuan Company Limited 发行不超过 1 亿美元境外债券提供担保，担保余额人民币 639,089,830.84 元(美元 88,905,663.76 元)，担保期限至 2025 年 3 月 22 日。

2. 资金占用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本人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控股股

东所属企业、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也未发现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充分保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提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薪酬情况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考核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2024 年 6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试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考核工作方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总监、执委会委员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鲁智礼先生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菅明军先生薪酬的议案》《2023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

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的董事或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提名的董事、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具备相应的条件和履职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券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支付符合公司薪酬方案和绩效考核办法的规定；公司定期报告中所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2024 年公司不涉及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情形。

（四）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人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4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24 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审审计机构，负责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同时提供境内外审计服务。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情况和对审计服务的需求，公司聘任信永中和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大华进行了沟通说明，其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不存在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的情形。

本人认为：经审核信永中和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其具有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选聘 2024 年审审计机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六）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

人民币0.14元（含税）。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发行总股数4,642,884,700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5,000,385.80元（含税）。

本人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6元（含税）。以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发行总股数4,642,884,700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7,857,308.20元（含税）。

本人认为：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本人积极关注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不受侵害。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涉及公司及相关

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情形，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及定期报告相关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境内外信息披露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确保投资者知悉公司发展的真实情况，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其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对定期报告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准确详实，有效帮助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一直注重内部规章制度和管理体制的建设，从公司治理层面开始，自上而下的对各项业务及管理工作强化制度控制。公司以相关法律法规为依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公司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因素，制定了较为全面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根据行业监管、业务发展和加强风险管理的要求，不断补充、修订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基本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层级、各个方面和各项业务环节，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把内部控制建设始终贯穿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之中，不断完善制度建设，强化制度执行，落实监督检查，促进公司依法合规经营。

本人认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按照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制定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工作制度的要求，依法合规地开展工作，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对讨论决策的重大事项提供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协助了董事会科学决策。

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的运作合法合规，所有重大事项均经过充分讨论和审议，决策科学高效，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切实有效运作。

（十一）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2024年12月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人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十二）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总监

2024年6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执委会委员的议案》。公

司总经理、执行委员会主任委员、财务负责人李昭欣因工作安排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其兼任的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公司董事会聘任郭良勇为公司财务总监，履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

本人认为：公司财务总监人选符合相关任职资格要求。

（十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不涉及公司被收购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本着独立、客观、审慎的原则，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参与了公司所有重大事项的审议，积极地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规范、科学和高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2025 年，本人将继续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特此报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曾崧

2025 年 3 月 28 日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贺 俊

作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积极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现将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人贺俊，1976 年 12 月出生，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产业经济学博士，入选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现任公司独立董事。2002 年参加工作，曾任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研究所投资策略分析师。现任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副总编辑，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频谱资源委员会委员。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间，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均亲自出席会议，勤勉履行职责。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召开前及会议期间，与公司积极沟通，及时获取会议资料等相关信息，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审慎决策并发表意见。具体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1. 出席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10 次会议，召开股东大会会议 3 次。本人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任职期间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无反对、弃权的情形。

董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 参加董 事会次 数	亲自 出席 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 加次数	委托 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 两次未亲 自参加会 议	出席次数
贺俊	10	10	9	0	0	否	3

2. 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本人担任公司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公司

召开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7 次。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贺俊	7	7	0

3. 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 次。

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贺俊	2	2	0

（二）现场调查及年度履职情况

本人履职期间通过现场会议、电话、邮件等方式对公司进行调查了解，并经常与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经理层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听取年审计划汇报，提出审计意见和建议，促进加强公司内部审计人员业务知识和审计技能培训、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凡须经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公司均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提前通知并提供详细的资料，保证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

本人通过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业绩发布会等，积极与中小投资者沟通交流，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及时的回

复。

本人将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投入到日常的履职工作中，
2024 年度现场工作时长不少于 15 天。

报告期内，本人本着客观、独立、审慎的原则，充分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各类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专业、独立地审议每个议题，重点关注公司的法人治理、风险控制、合规管理、关联交易、重大投融资等事项，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州蓝海放弃对河南资产同比例增资的议案》及《关于中州蓝海放弃河南资产股东转让河南资产股权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框架协议及设定年度交易上限的议案》。

本人认为：上述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先审阅，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经审查，上述议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遵循了关联/连交易价格公平、公正原则，关联/连交易定价以公允价格执行，关联/连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业务的开展有利于促进公司的业务增长，符合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1. 公司担保情况

2022 年 3 月 16 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全资附属特殊目的主体 Wending Zhongyuan Company Limited 发行不超过 1 亿美元境外债券提供担保，担保余额人民币 639,089,830.84 元(美元 88,905,663.76 元)，担保期限至 2025 年 3 月 22 日。

2. 资金占用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本人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所属企业、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也未发现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充分保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提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薪酬情况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考核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2024 年 6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试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考核工作方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总监、执委会委员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鲁智礼先生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菅明军先生薪酬的议案》《2023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的董事或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或高级管

理人员的情形。公司提名的董事、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具备相应的条件和履职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券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支付符合公司薪酬方案和绩效考核办法的规定；公司定期报告中所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2024 年公司不涉及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情形。

（四）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人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进行了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4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24 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审审计机构，负责根据中国企业会

计准则同时提供境内外审计服务。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情况和对审计服务的需求，公司聘任信永中和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大华进行了沟通说明，其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不存在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的情形。

本人认为：经审核信永中和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其具有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选聘 2024 年审审计机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六）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4元（含税）。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发行总股数4,642,884,700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5,000,385.80元（含税）。

本人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

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6元（含税）。以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发行总股数4,642,884,700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7,857,308.20元（含税）。

本人认为：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本人积极关注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不受侵害。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涉及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情形，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及定期报告相关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境内外信息披露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确保投资者知悉公司发展的真实情况，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其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对定期报告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准确详实，有效帮助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一直注重内部规章制度和管理体制的建设，从公司治理层面开始，自上而下的对各项业务及管理工作强化制度控制。公司以相关法律法规为依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公司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因素，制定了较为全面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根据行业监管、业务发展和加强风险管理的要求，不断补充、修订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基本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层级、各个方面和各项业务环节，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把内部控制建设始终贯穿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之中，不断完善制度建设，强化制度执行，落实监督检查，促进公司依法合规经营。

本人认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按照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制定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内部控

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工作制度的要求，依法合规地开展工作，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对讨论决策的重大事项提供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协助了董事会科学决策。

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的运作合法合规，所有重大事项均经过充分讨论和审议，决策科学高效，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切实有效运作。

（十一）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2024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人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十二）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总监

2024 年 6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执委会委员的议案》。公司总经理、执行委员会主任委员、财务负责人李昭欣因工作安排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其兼任的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公司董事会聘任郭良勇为公司财务总

监，履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

本人认为：公司财务总监人选符合相关任职资格要求。

（十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不涉及公司被收购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本着独立、客观、审慎的原则，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参与了公司所有重大事项的审议，积极地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规范、科学和高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2025** 年，本人将继续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特此报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贺俊

2025 年 3 月 28 日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张东明（离任）

作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积极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现将截至 2024 年 12 月 2 日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人张东明（离任），女，1953 年出生，经济学博士学位。现为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原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退休研究员。1969 年 9 月参加工作，曾先后为牡丹江空军五七干校工人、北京市东城区委工业交通部干部、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研究生部科长、教务处副处长、处长，高级经济师、研究员，外国财政研究中心研究员。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2024 年任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间，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4 年任期内，本人均亲自出席会议，勤勉履行职责。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召开前及会议期间，与公司积极沟通，及时获取会议资料等相关信息，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审慎决策并发表意见。具体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1. 出席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4 年任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8 次会议，召开股东大会会议 2 次。本人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任职期间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无反对、弃权的情形。

董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 参加董 事会次 数	亲自 出席 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 加次数	委托 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 两次未亲 自参加会 议	出席次数
张东明	8	8	7	0	0	否	2

2. 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本人截至 2024 年 11 月 9 日担任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在公司新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任职前继续履职至

2024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 8 次。

审计委员会			
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张东明	8	8	0

3. 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2024 年任期内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

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张东明	1	1	0

（二）现场调查及年度履职情况

本人履职期间通过现场会议、走访调研、电话、邮件等方式对公司进行调查了解，并经常与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经理层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提出审计意见和建议，促进加强公司内部审计人员业务知识和审计技能培训、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凡须经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公司均能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提前通知并提供详细的资料，保证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

本人通过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业绩发布会等，积极与中小投资者沟通交流，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及时的回

复。

本人将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投入到日常的履职工作中，2024 年度现场工作时长不少于 15 天。

2024 年任期内，本人本着客观、独立、审慎的原则，充分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各类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专业、独立地审议每个议题，重点关注公司的法人治理、风险控制、合规管理、关联交易、重大投融资等事项，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州蓝海放弃对河南资产同比例增资的议案》及《关于中州蓝海放弃河南资产股东转让河南资产股权的议案》。

本人认为：上述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先审阅，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经审查，上述议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遵循了关联/连交易价格公平、公正原则，关

联/连交易定价以公允价格执行，关联/连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业务的开展有利于促进公司的业务增长，符合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1. 公司担保情况

2022 年 3 月 16 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全资附属特殊目的主体 Wending Zhongyuan Company Limited 发行不超过 1 亿美元境外债券提供担保，担保余额人民币 639,089,830.84 元(美元 88,905,663.76 元)，担保期限至 2025 年 3 月 22 日。

2. 资金占用情况

经核查,本人任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本人认为：2024 年任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所属企业、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也未发现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充分保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提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薪酬情况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考核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2024 年 6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试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考核工作方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总监、执委会委员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的董事或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提名的董事、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具备相应的条件和履职能力。

2024 年任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券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支付符合公司薪酬方案和绩效考核办法的规定；公司定期报告中所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2024 年公司不涉及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或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情形。

（四）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披露了《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人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进行了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4元（含税）。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发行总股数4,642,884,700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5,000,385.80元（含税）。

本人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

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6元（含税）。以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发行总股数4,642,884,700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7,857,308.20元（含税）。

本人认为：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六）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本人积极关注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不受侵害。2024年任期内，公司及股东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涉及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情形，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七）信息披露的执行及定期报告相关披露情况

2024年任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境内外信息披露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平的披露了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并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确保投资者知悉公司发展的真实情况，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其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对定期报告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准确详实，有效帮助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

（八）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一直注重内部规章制度和管理体制的建设，从公司治理层面开始，自上而下的对各项业务及管理工作强化制度控制。公司以相关法律法规为依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公司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因素，制定了较为全面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根据行业监管、业务发展和加强风险管理的要求，不断补充、修订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基本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层级、各个方面和各项业务环节，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把内部控制建设始终贯穿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之中，不断完善制度建设，强化制度执行，落实监督检查，促进公司依法合规经营。

本人认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按照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制定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九）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24 年任期内，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工作制度的要求，依法合规地开展工作，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对讨论决策的重大事项提供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协助了董事会科学决策。

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的运作合法合规，所有重大事项均经过充分讨论和审议，决策科学高效，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切实有效运作。

（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总监

2024 年 6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执委会委员的议案》。公司总经理、执行委员会主任委员、财务负责人李昭欣因工作安排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其兼任的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公司董事会聘任郭良勇为公司财务总监，履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

本人认为：公司财务总监人选符合相关任职资格要求。

（十一）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不涉及公司被收购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 年任期内，本人本着独立、客观、审慎的原则，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参与了公司所有重大事项的审议，积极地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规范、科学和高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离任）：张东明

2025 年 3 月 28 日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总部部门、分支机构及控股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治理结构、发展战略、企业文化；经纪业务、自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信用业务、衍生品业务、柜台市场业务、资产管理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研究业务、结算托管业务、期货业务、另类投资业务、私募基金管理业务、区域性股权市场业务、境外业务；以及全面风险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资金运营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关联交易管理、信息技术管理、合规管理、法律事务管理、反洗钱管理、内部监督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经纪业务、自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信用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期货业务、另类投资业务、私募基金管理业务、境外业务；资金运营管理、信息技术管理、反洗钱管理等关键领域。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涉及利润的错报占当年利润总额的比例	大于 5% (含)	3%-5% (不含)	0%-3% (含)
涉及资产、负债的错报占总资产的比例	大于 5% (含)	3%-5% (不含)	0%-3% (含)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公司存在下述迹象之一的，通常表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1、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财务报告相关的舞弊行为； 2、信息错报影响方面，错误信息可能会导致使用者做出重大的错误决策或截然相反的决策，造成不可挽回的决策损失； 3、信息系统对数据完整性及业务运营的影响方面，对系统数据的完整性具有重大影响，数据的非授权改动造成财务记录的重大错误； 4、监管机构责令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重要缺陷	公司存在下述迹象之一的，通常表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 1、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真实、完整； 2、信息错报影响方面，对信息使用者有一定的影响，可能会影响使用者对于事物性质的判断，在一定程度上可能导致错误的决策； 3、信息系统对数据完整性及业务运营的影响方面，对系统数据完整性具有一定影响，数据的非授权改动对财务数据记录的准确性产生一定的影响。
一般缺陷	公司存在下述迹象之一的，通常表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一般缺陷： 1、信息错报影响方面，对信息使用者不会产生影响，或对信息准确性有轻微影响，但不会影响使用者的判断； 2、信息系统对数据完整性及业务运营的影响方面，对系统数据完整性会产生有限影响，数据的非授权改动对财务数据记录产生损失轻微。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因内控缺陷造成的财务损失占当年利润总额的比例	大于 5% (含)	3%-5% (不含)	0%-3% (含)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公司存在下述迹象之一的，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1、营运影响：严重损伤公司核心竞争力，严重损害公司为客户服务的能力； 2、监管影响：公司被监管部门撤销相关业务许可； 3、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 4、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重要缺陷	公司存在下述迹象之一的，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 1、营运影响：对内外部均造成了一定影响，致使业务操作效率低下，损害公司为客户服务的能力； 2、监管影响：公司被监管部门暂停相关业务许可。
一般缺陷	公司存在下述迹象之一的，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一般缺陷： 1、营运影响：对日常营运没有影响，或仅影响内部效率，不直接影响对外展业； 2、监管影响：除被监管部门撤销或暂停相关业务许可以外的其他监管影响。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无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数量 1 个。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缺陷描述	业务领域	缺陷整改情况/整改计划	截至报告基准日是否完成整改	截至报告发出日是否完成整改
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对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暂停债券承销业务措施的决定》。	2024 年 10 月 18 日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出具《关于对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停债券承销业务措施的决定》，指出公司违反了《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七条，第四十五条；《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58 号）第四条；《证券公司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指引》第三十二条、第五十七条等规定。按照《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决定对公司在 2024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期间暂停债券承销业务。	其他	公司已组织对相关部门及责任人进行问责并对公司投资银行业务进行全面整改，具体整改措施如下:一是完善制度机制;二是通过合规宣导和制度培训提升业务人员合规风控意识;三是丰富和完善尽职调查的诚信核查手段，加强对发行人的监测频率和强度;四是进一步提高审核把关力度，严格审核，切实发挥内控对投行业务的监督制衡作用。	否	否

2.3. 一般缺陷

公司在实施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开展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发现在员工投资行为管控、薪酬管理、场外衍生金融工具投资等方面存在个别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对此高度重视，已及时安排相关责任单位开展整改落实工作。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数量为 1 个。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一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截至报告基准日，上一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发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已组织整改。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公司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2025 年公司将继续遵循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持续发展，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鲁智礼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8日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2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XYZH/2025BJA12B005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2024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中原证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原证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600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
A座8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 01月 24日



姓名 顏凡清
Full name
性別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年05月06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233071050640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持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
other year.



证书编号: 110001600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年10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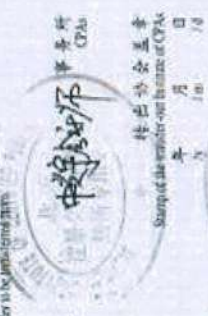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持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2009年3月30日
/m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This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姓名: 顏凡清
证书编号: 110001600006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9年3月20日
/m



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00055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5-1-5

工作单位: 北京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05-1-5

2006年3月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3月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12月1日



姓名: 戴慧
Full name: Dai Hui
性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80-1-28
Date of birth: 1980-1-28
工作单位: 北京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Beijing Zhongxing Accounting Firm Co., Ltd.
身份证号码: 362233800128360
Identity card No. 36223380012836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戴慧

证书编号: 110001600055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8年3月20日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审查、监督职能，促进公司完善治理和提高审计工作质量。现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的主要工作情况及 2025 年度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基本情况 及 2024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原独立董事张东明女士因在公司连续任职已满六年，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2024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选举独立董事陈志勇先生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及主任委员。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有 3 名委员，分别为陈志勇先生、曾崧先生、田圣春先生。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中 2 名委员为公司独立董事，其中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陈志勇先生担任该委员会主任委员，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全年共召

开九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均参加了会议。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A 股）》《2023 年年度报告（H 股）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业绩公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度稽核报告书》《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为中州国际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及授权中州国际为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反担保的议案》《关于对参股子公司定向减资的议案》。

（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四）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执委会委员的议案》。

（五）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

议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4 年中期报告审阅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六）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七）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中州蓝海放弃对河南资产同比例增资的议案》《关于中州蓝海放弃河南资产股东转让河南资产股权的议案》。

（八）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4 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九）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框架协议及设定年度交易上限的议案》。

二、2024 年工作开展情况

（一）组织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并监督其审计工作开展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前任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被暂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6 个月（2024 年 5 月 10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9 日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评估了变更审计机构理由的恰当性，与前任审计机构进行了必要沟通，确认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审计机构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与其解聘的情况，并确认不存在与前任审计机构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的情形。

按照相关法规和制度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结合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开展情况，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与审查，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和服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董事会审计委员相继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4 年中期报告审阅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变更 2024 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机构审计工作的监督情况，详见本公司按规定同期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二）组织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织审核了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的主要财务数据等财务信息，认为公司相关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变更等，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进行披露；组织对公司年度关联交易额度情况、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公司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了审核，重点关注相关事项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监督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或不定期听取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汇报和重点工作的部署落实情况，通过指导公司完善稽核审计制度体系和加强稽核审计队伍建设，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强化数字化审计应用，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等措施，推动公司持续提升内部审计工作质量。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审计重要事项提出指导性意见和建议，督促公司将审计揭示问题“上半篇文章”与审计整改“下半篇文章”一体推进，提升审计效能；监督公司加强审计结果运用，对于部分共性和突出性问题，发挥公司内部工作协同机制，推动公司组织开展公司范围的风险排查和专项整治工作，自上而下推动审计结果运用落地；对近

两年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发现的普遍性、倾向性、苗头性和个性突出的问题，推动公司从机制和制度层面进行归纳和分析，举一反三、深挖问题根源，形成有价值的专报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有效信息和建议，督促公司跟踪关注并推进整改，促进公司重大决策部署和行业监管要求的贯彻落实。

（四）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督导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提供担保、关联交易、提供财务资助、购买或者出售资产、对外投资等重大事件的实施情况，公司大额资金往来以及与董监高人员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出具检查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督导公司完成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听取了外部审计机构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的汇报，审核评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与以前年度保持了一致，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同意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三、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根据公司确定的年度工作总体思路及工作目标，聚焦“四高四争先”，围绕“专业化、一体化、平台化、基地化”四大战略，促进公司完善治理和规范运作，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具体工作计划如下：

（一）加强工作调研，关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提供专业意见

研究行业动态及国家相关政策，总结行业先进经验，定期参与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内外部审计和内部控制相关的各类工作调研与讨论，提出专业性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河南资本市场战略性载体”功能作用的发挥和“四化”战略的深入实施，精准发力增强核心功能，助力公司全面深化改革和高质量发展。

（二）注重外部审计质量，加强内外部的沟通与协作

做好对外部审计机构工作的监督，注重与外部审计机构及时、深入沟通；督促外部审计机构勤勉尽责、按计划规范履行各项财务信息审计程序；指导和协调公司管理层、相关单位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着力提高审计效率，督导审计及其披露工作的顺利开展。

在外部审计工作开展的不同阶段，就有关事项听取外部审计机构的汇报，对审计重点工作环节进行监督和指导；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薄弱环节等事项，指导外部审计机构与公司相关单位加强沟通与协作，促进公司不断提高经营及管理

水平。

（三）督导内部审计工作持续完善工作流程和提升内部审计质量，促进行业监管要求和公司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监督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审计委员会、国家审计署、河南省审计厅对内部审计工作的要求，推动公司持续完善内部审计工作机制和制度流程，加强对公司内部审计中长期规划和内部审计质量控制等重要制度的审核；推动公司强化内部审计队伍建设和提升内部审计人员履职保障，促进公司提高内部审计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审阅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和重要稽核审计报告，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加大对重点业务和重大投资的稽核审计，督促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聚焦经营管理分级授权和决策管理机制的贯彻落实情况；指导公司实施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全面风险管理评估等工作，促进公司内控体系各道防线能充分发挥作用。

（四）敦促内部审计结果运用，促进监督整改贯通协同

推动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机制，及时对内部审计发现的典型性、普遍性、倾向性问题进行综合分析研究，促进公司完善相关管理机制，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推动公司将被审计单位的整改落实情况纳入被审计单位负责人的述职述廉；指导公司加强内部监督工作的统筹，敦促公司通过完善内部审计与其他监督工作的贯通协同机制等措施提高监督效能，促进公司稳健运行。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 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和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和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一) 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企业)(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前身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0 年,2012 年 3 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变更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信永中和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信永中和已根据财政部和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

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4 年度，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采购管理相关制度，公司采取询比方式聘请信永中和开展公司中期审阅业务，并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聘请信永中和开展公司年度审计业务，并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信永中和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条件和经验，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其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符合相关要求。

（三）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4 年中期审阅和年度审计工作安排，信永中和对公司 2024 中期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对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安全性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信息系统建设投入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专项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信永中和的人员配备、

工作方案、审计质量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评估，认为信永中和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可操作性强、定制化的审计工作方案；在项目质量管理方面，信永中和建立了一整套标准的管理体系、执业标准、专业规范和质量控制体系等内部管理制度，明确业务质量领导责任的承担和多级质量复核体系，明确意见分歧解决机制，能够识别项目质量管理存在的缺陷并要求及时整改，进而保证项目符合质量要求。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一）2024 年 4 月 26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意见，认为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数据清晰，准确可靠，继续保持财务信息的透明度。

（二）2024 年 7 月 19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24 年中期报告审阅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阅服务的条件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中期报告审阅要求。

(三)2024 年 8 月 26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信永中和签字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调研座谈。在信永中和汇报完中期审阅工作情况和中期财务报表分析情况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关注的事项向信永中和进行提问沟通。经过对半年报的审核及与信永中和的沟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报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在 2024 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的要求,财务数据清晰、客观。

(四)2024 年 10 月 30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审核,认为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完整,能客观反映公司本季度经营状况与财务成果。

(五)2024 年 12 月 2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4 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对信永中和进行全面了解与审慎评估,对其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予以认可,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条件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要求。

三、2024 年度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大华事务所”），截至 2023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三年，2023 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情况和对审计服务的需求，公司聘任信永中和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大华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大华事务所对此事项无异议。大华事务所已确认截至目前并无任何有关建议不再续聘的事宜须提请公司审计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公司股东关注。

四、总体评价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委员会作用，对信永中和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中期审阅和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阅和审计报告，切实履

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在公司中期审阅和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阅和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中期审阅和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阅和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作为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信永中和 2024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评估后，公司认为信永中和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审计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格条件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2012 年，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在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首席合伙人：谭小青。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 人，注册会计师 1780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信永中和在国内重要区域设立了 28 家分支机构。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4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30.1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96 亿元。

二、执业记录

1、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颜凡清，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深会员，200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6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超过 7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戴慧，200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为 1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贡勇，200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10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三、会计师履职情况评估

1、人力及其他资源配置

信永中和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員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中央企业、证券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

信永中和派出了经验丰富的信息系统审计人员及估值专家支持审计工作；同时，信永中和共享中心为项目组函证事项提供支持，以提升函证效率及函证质量。

2、具体工作方案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可操作性强、定制化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公司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金融工具估值及其减值、其他资产减值、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范围等。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就预审、终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严格按照审计计划开展各项工作，按时高质量提交各项工作成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另外，信永中和制定了详细的与境外审计师的沟通合作方案和计划，并得到有效执行。

3、审计质量管理

（1）项目质量复核及风险管控

信永中和建立了一整套标准的管理体系、执业标准、专业规范和质量控制体系等内部管理制度，明确业务质量领导

责任的承担和多级质量复核体系。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以内部审计平台控制为基础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由现场负责人、负责经理、负责合伙人及独立复核合伙人开展四级质量复核控制。

（2）项目质量检查

信永中和制定了审计质量检查有关制度，审计执行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信永中和在对公司的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开展了以下质量检查：对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监督检查；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3）专业意见分歧解决

信永中和制定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明确规定意见分歧提出和解决的相关步骤，包括如何解决意见分歧、如何将解决意见分歧达成的结论付诸实施以及如何进行记录等。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 年度审计中，信永中和与公司在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不存在未解决的意见分歧。

（4）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信永中和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完备的质量管理制度及控制流程，这些制度

和流程构成信永中和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能够识别项目质量管理存在的缺陷并要求及时整改，进而保证项目符合质量要求。

4、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信永中和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信永中和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5、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